

公司代码：600200

公司简称：江苏吴中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 年 4 月 25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钱群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雪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2年度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76,197,270.30元，母公司净利润为-93,249,397.59元。2022年度，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741,668,670.96元，本年度实现净利润-93,249,397.59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834,918,068.55元，因此2022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存在的行业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钱群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江苏吴中/本公司/公司	指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吴中控股	指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复基集团	指	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复晖实业	指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
医药集团/吴中医药	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尚礼汇美	指	成都尚礼汇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响水恒利达/恒利达/恒利达公司	指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医药产业投资公司	指	江苏吴中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苏州制药厂/苏药厂/制药厂	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
中凯生物制药厂/中凯厂	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中凯生物制药厂
吴中美学	指	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达策国际	指	达策国际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达透医疗	指	达透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版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国家药监局/NMPA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CDE/国家药品审评中心	指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
MAH	指	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
CDMO	指	ContractDevelopmentandManufacturingOrganization， 合同定制研发生产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江苏吴中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WuZhongPharmaceuticalDevelopment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iangsuWuzh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钱群英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铁军	李锐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 988 号	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 988 号
电话	0512-66981888	0512-65686153
传真	0512-65270086	0512-65270086
电子信箱	gutj@600200.com	lirui@600200.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情况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4
公司网址	http://www.600200.com
电子信箱	JSWZ@600200.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吴中	600200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俞俊、楼佳男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2,026,232,836.21	1,775,450,710.11	14.12	1,871,736,670.7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006,626,133.00	1,760,802,405.56	13.96	1,858,168,43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197,270.30	22,716,282.29	-435.43	-506,410,72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6,516,313.05	-87,969,266.96	不适用	-163,068,617.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73,913.03	447,643,667.01	-87.43	-414,558,357.1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03,693,253.17	1,855,013,445.80	-2.77	1,847,850,316.34
总资产	3,909,731,794.92	3,758,337,645.56	4.03	3,703,715,674.6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7	0.032	-434.38	-0.7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7	0.032	-434.38	-0.7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	-0.123	不适用	-0.2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5	1.22	减少5.47个百分点	-24.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29	-4.74	减少0.55个百分点	-7.7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1) 2022 年度，公司为拓展医药业务，增加了营销费用的投入；2022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增加了股权激励费用；公司医美生科业务的开展也增加了包括研发支出等各类费用。2) 公司所属中凯生物制药厂完成拆迁交付手续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 年度较 2021 年度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上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本报告期。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44,334,210.73	341,759,130.96	594,281,822.27	645,857,67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16,890.35	-27,029,178.56	-27,415,072.91	-29,369,90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64,967.59	-29,506,321.06	-30,312,711.11	-40,262,24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01,145.05	-153,269,318.69	-51,934,337.64	217,876,424.3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108.51		100,113,953.68	-2,641,48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88,591.89		24,124,843.38	22,661,639.9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321,848.39	理财投资收益	9,094,965.74	15,074,703.55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353,693,854.23
债务重组损益			927,520.64	9,018,995.2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50,474.87			137,266.35

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40,524.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486.91		-3,495,295.89	-29,730,658.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248.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79,340.95		20,066,311.07	4,168,716.9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976.69		14,127.23	
合计	20,319,042.75		110,685,549.25	-343,342,108.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权益工具投资	115,868,643.04	200,351,761.91	84,483,118.87	0
应收款项融资	3,891,773.86	8,368,481.50	4,476,707.64	0
合计	119,760,416.90	208,720,243.41	88,959,826.51	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度，公司紧紧围绕医药大健康发展战略，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提高经营效率，为公司升级发展奠定切实可靠的产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获评“苏州市外国专家工作室”、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带工建“三创争两提升”活动苏州市级示范单位、“吴中区 2021 年度税收贡献 30 强企业（30 家）”等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623.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078.21 万元，增长 14.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19.73 万元。2022 年度，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和多种超预期的困难挑战，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持续稳健经营，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为后续业绩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医药产业发展

2022 年，吴中医药充分发挥和挖掘企业资源优势和潜力，统筹规划、创新求变，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吴中医药获评医药经济报颁发的“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企业”，入选“中国化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并顺利通过了苏州市先进技术研究院年度考评。

1、销售方面

报告期内，吴中医药进一步夯实营销部门组织架构，加强中后台部门的营销支撑，推进营销管理扁平化。公司修订完善营销大纲，加强过程管控，落实预算及指标分解，重视空白市场（医院）的开发、存量市场品种的上量，建立配套激励措施，加强销售人员管理、考核力度，激励销售队伍多线发力提升销量。推进重点品种数据直连及网查，逐步提高流向数据直连比例，强化商务管控。通过流向数据分析、树立标杆医院、提升产品学术支持力度等措施，着力推动存量医院上量；注重询证医学、微病例的收集，为产品提供强有力的学术支撑。配合战略推进需要，挖掘配送业务的增长潜力；中后台部门协调建立预警机制，加强应收账款管控。

报告期内，吴中医药启动尼可刹米注射剂、利奈唑胺氯化钠、多巴酚丁胺的上市筹备和市场铺垫工作。

2、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优化研发管理架构，一级组成部门研发中心负责公司研发体系全面统筹管理，下设创新药物研究所、生物医药研究所，分别负责化学创新药与生物创新药的研发，吴中医药药物研究院负责公司仿制药的研发工作，“两所一院”共同构成公司的医药研发业务管理与运营体系。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立项、强化研发过程管理、拟定项目立项规程，并成立决策委员会，明确对项目立项的最终把关；细化阶段节点进行标准工时管理，使得项目进度评价更科学客观。同时，启动苏州研究所建设，提前储备人才、采购设施设备，骨干队伍初步成型，基本形成了对外权益合作思路。

报告期内，吡美莫司乳膏、利丙双卡因乳膏等多个项目完成立项，帕拉米韦小针及软袋、多巴酚丁胺注射液、卡磺原料 DMF 登记等在研项目提前申报。匹多莫德儿童呼吸有效性再评价项目于 9 月完成专家评审会，12 月底提交了发补材料，全力争取尽快获批。YS001 两个小规格制剂 9 月获得 IND 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提早启动多中心布局。

此外，根据工作部署，积极开展权益合作模式探索；在小分子创新药、大分子创新药、生物类似药、高端仿制药等方面展开项目调研，与知名高校以及外部研究机构开展广泛交流，为后续产学研合作奠定基础。同时公司充分发挥产能优势和区位优势，积极对外发展化学制剂和生物药物的 CDMO 合作业务。

3、生产方面

报告期内，工厂做好产品质量管理工作，加强生产过程控制，建立关键风险点自查自纠机制，定期实施安全环保风险梳理并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闭环整改，保障了工厂稳定生产；顺利通过各级药监部门的现场检查，抽检合格率 100%。

报告期内，持续加大原料药销售、加工品业务、MAH 合作等项目，对接原料、小针、冻干等不同剂型项目；同时，配合研发及一致性评价项目做好样品试制、中试、工艺验证。

同时，在保证质量、安全、环保前提下，开源节流、降本节支，做好成本管理，务实推行招标比价采购。通过改进技术工艺、优化管理流程、优化包装流程与排班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工时效率。

（二）医美生物科技

报告期内，公司紧扣时代脉搏，积极响应国家对医疗美容行业的合规化监管要求，秉持“以医正美，为美护航”的理念，专注于引进和开发高技术壁垒、合规性完善、安全性高的医美产品，并持续投入上游生物科技材料的研发。于此同时，公司持续完善团队和营销体系的搭建，并实现了销售零的突破。

1、通过进口+自研初步形成较为完善的高端医美产品管线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以高端注射类产品为核心，一方面加速推进进口代理产品的临床注册，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医药板块的研发优势，大力投入自主产品的研发。

在进口产品引进方面，公司通过尚礼汇美稳步推进其引进的韩国医美企业 Humedix（汇美德斯）最新一款注射用双相交联含利多卡因透明质酸钠凝胶产品的临床工作，目前该项目处于临床试验入组阶段。公司亦通过达透医疗稳步推进其引进的韩国公司 Regen Biotech, Inc 一款外科整形用聚乳酸填充物 AestheFill 的注册工作，并在报告期内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NMPA）的进口医疗器械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

在自主研发方面，公司依托吴中医药在药品领域的研发优势，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利丙双卡因乳膏和去氧胆酸注射液两款药物的立项工作，这两款药物分别对应表皮麻醉和局部溶脂两个较为庞大的医美市场需求。此外，公司还通过中凯生物制药厂以及吴中美学围绕重组胶原蛋白开展技

术研发，并完成了两款重组 III 型胶原蛋白填充剂的立项工作。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高端医美类产品管线进展情况如下表：

产品	申报类别	目前进展
外科整形用聚乳酸填充物（进口代理）	三类医疗器械	CMDE 技术评审
注射用双相交联含利多卡因透明质酸钠凝胶（进口代理）	三类医疗器械	临床阶段
重组胶原蛋白填充剂	三类医疗器械	实验室研究
去氧胆酸注射液	化药 3 类	仿制药药学研究
利丙双卡因乳膏	化药 4 类	仿制药药学研究

2、依托生物药厂先进工艺深度布局重组胶原蛋白的研发及产业化

公司旗下中凯生物制药厂为 1996 年创办的集研发、生产于一体的生物工程基因药物生产基地，在重组蛋白的发酵纯化领域拥有丰富经验，尤其擅长利用酵母细胞表达体系实现高质量高产率的蛋白表达，其“重组蛋白提取纯化新工艺”曾获国家发明专利。

公司依托中凯生物制药厂的研发和产业化基础，深度布局重组胶原蛋白领域，并通过多元化手段积极引进外部的的前沿技术。2022 年 7 月，吴中美学与浙江大学杭州国际科创中心成立了“生物与分子智造平台-吴中美学重组胶原蛋白联合实验室”，开展重组胶原蛋白创新型研究。联合实验室创新性地使用 AI 驱动的蛋白质设计技术和高通量生物铸造装置进行重组 III 型胶原蛋白的开发。相比于传统的开发路线，该 AI 驱动的 IT-BT 融合技术极大地缩短了胶原蛋白的开发周期，为定制化、个性化的可编程化胶原蛋白开发奠定了技术基础。此外，公司亦从海外独家引进了具备三聚体结构的重组 III 型人源化胶原蛋白生物合成技术，该技术是指通过基因工程编辑成功表达具有天然全长的 III 型胶原蛋白序列，并在完整的天然序列基础上形成了三聚体结构，使重组 III 型人源化胶原蛋白在合成过程中形成更牢固、支撑性更好、更加不容易分解流失的胶原蛋白结构，持久力更强。目前该技术正在中凯生物制药厂进行工艺优化和产业化放大。

3、快速组建经验丰富、执行能力一流的研产销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研发、生产、营销三个环节不断引入高端人才，为医美生科板块的发展提供落地支持。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吴中美学、尚礼汇美和达透医疗合计员工人数已超过 30 人，核心人员大多来自国内外一流的医美企业。公司的专业化管理团队具备极强的执行力、丰富的管理经验，对行业发展有深刻的认识，顺应市场变化，深入理解市场及行业发展趋势，科学制定符合公司实际的发展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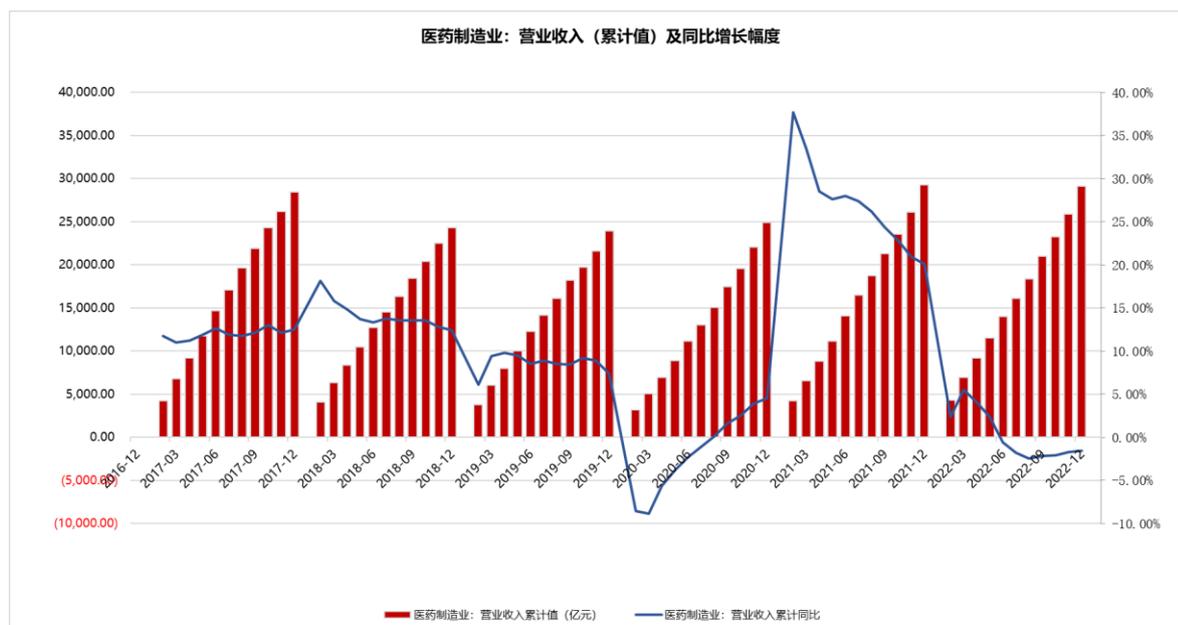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行业的主要情况

1、医药行业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国人身心健康密切相关，具有较强的刚性需求。同时，医药产业具有高技术、高投入、高风险、高回报、长周期等特征，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2022 年，国家层面产业利好政策的密集发布、产业改革围绕人民健康需求的持续深化、五大产业集聚区创新引领地位的持续提升、全球资本市场的广泛关注及投资加持，中国生物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依然保持加速推进的局面。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 1-12 月，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营业收入累计值为 29,111.40 亿元，累计同比增速为-1.60%。



公司主营产品主要涵盖医药制造业—化药细分行业。化学制药行业是医药行业的支撑产业，是临床治疗、防疫救灾的重要战备物资来源。化学制药行业是由化学原料药和化学药品制剂两个子行业组成。近年来我国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人口老龄化程度和疾病发病率不断提升，卫生医疗费用稳定增长，推动了我国化学药品制剂行业市场的需求。在中国医药市场中，化学药仍占主导地位。目前，我国医药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的阶段，产业政策良好，未来行业市场空间较为广阔，进一步推动原料药行业向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同时，在带量采购背景下，“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可大幅缩减成本，是目前原料药和仿制药企业重点布局方向，利用成本优势抢占市场份额，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流趋势。

2、医美行业

医美行业是同时兼具医疗与消费双重属性的新兴行业。从供给端看，技术逐步成熟，产品日渐丰富，市场走向规范化，各类医美机构不断成长。从需求端看，经济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市场教育逐步渗透，消费者群体不断扩大。与手术类医疗美容治疗相比，非手术类医疗美容治疗操作更容易、恢复期更短、风险更低以及治疗效果有一定的可逆性，因此更加受到消费者的欢迎。近年来，非手术类治疗的总量增速已经超过整体医疗美容市场。公司聚焦非手术类医美生物科技上游注射类产品端展开布局，拓展产品管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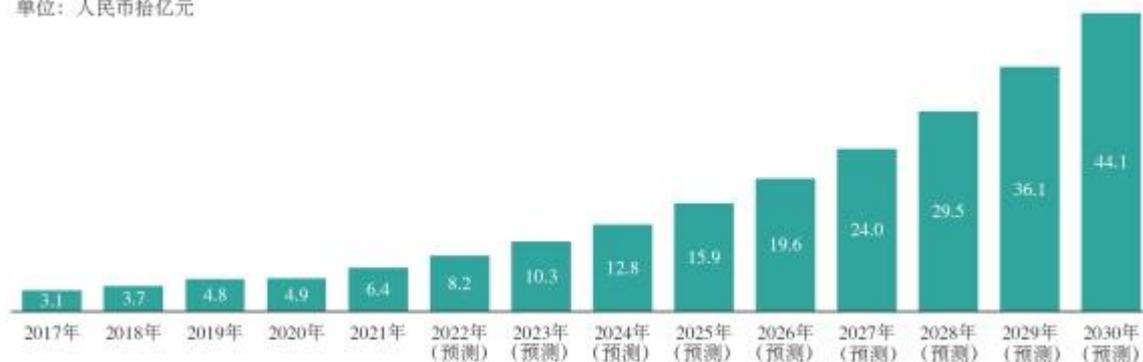
皮肤填充剂是指能够修复皮肤软组织丢失、填补皱纹以恢复皮肤光滑饱满状态的一类物质。目前市面上有多种皮肤填充剂，并且新的产品也在不断进入市场中。目前中国皮肤填充剂行业主要包括如下几类产品：1）基于透明质酸（俗称玻尿酸）的皮肤填充剂；2）基于胶原蛋白的皮肤填充剂；3）基于聚乳酸/聚己内酯等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4）基于自体脂肪移植等其它类的皮肤填充剂。在中国现行法律法规下，皮肤填充剂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

（1）基于透明质酸（俗称玻尿酸）的皮肤填充剂

由于透明质酸良好的生物相容性及其独特的物理特性，使其自问世以来，成为理想且常用的皮肤填充材料。根据 Frost&Sullivan 报告数据显示，以销售额（出厂价）计，2021 年中国基于透明质酸的皮肤填充剂产品市场规模为人民币 64 亿，2017 年至 202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19.7%。根据同一资料来源，在医疗美容注射类治疗疗程不断发展及基于透明质酸的新品推动下，透明质酸皮肤填充剂市场预计 2026 年将达到人民币 196 亿，2021 年到 2026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5.0%。

2017 年-2030 年（预测）中国基于透明质酸的皮肤填充剂产品市场规模（按销售额计）

单位：人民币拾亿元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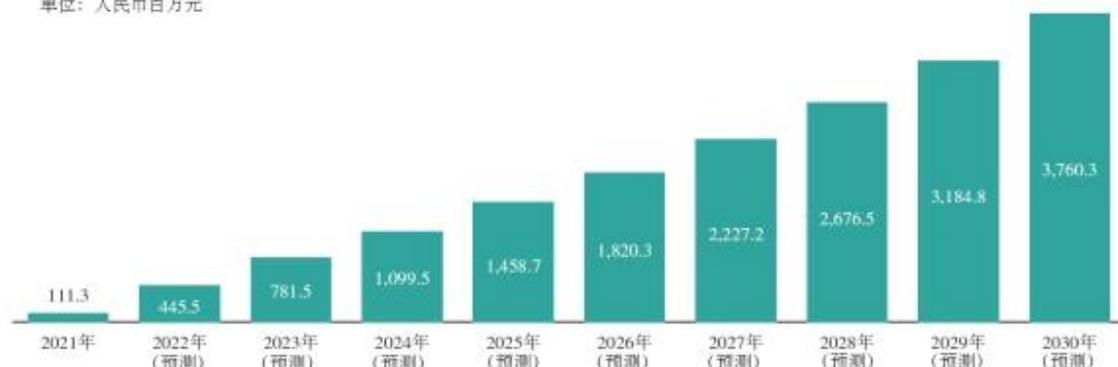
(2) 基于聚乳酸/聚己内酯等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

基于聚乳酸等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产品通常指将基于聚乳酸溶液/凝胶注射至皮肤深层，使皮肤达到饱满、年轻化的效果的皮肤填充剂。由于材料具有很好的生物相容性和可降解性，相关产品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2021年，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先后批准了三款基于聚乳酸等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取得注册证。同时还有多款产品在中国积极开展临床试验，预计在未来几年陆续上市。

中国基于聚乳酸等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产品市场处于起步阶段，在未来几年内随着已上市品种推广活动的开展和消费者接受度提升，相关产品将迎来快速增长。根据Frost&Sullivan 报告预测，以销售额（出厂价）计，中国基于聚乳酸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产品2026年销售将达人民币18.2亿元，2021年至2026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74.9%，预计2030年将达到人民币37.6亿元，2026年至2030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19.9%。

2021年-2030年（预测）中国基于聚乳酸的皮肤填充剂产品市场规模（按销售额计）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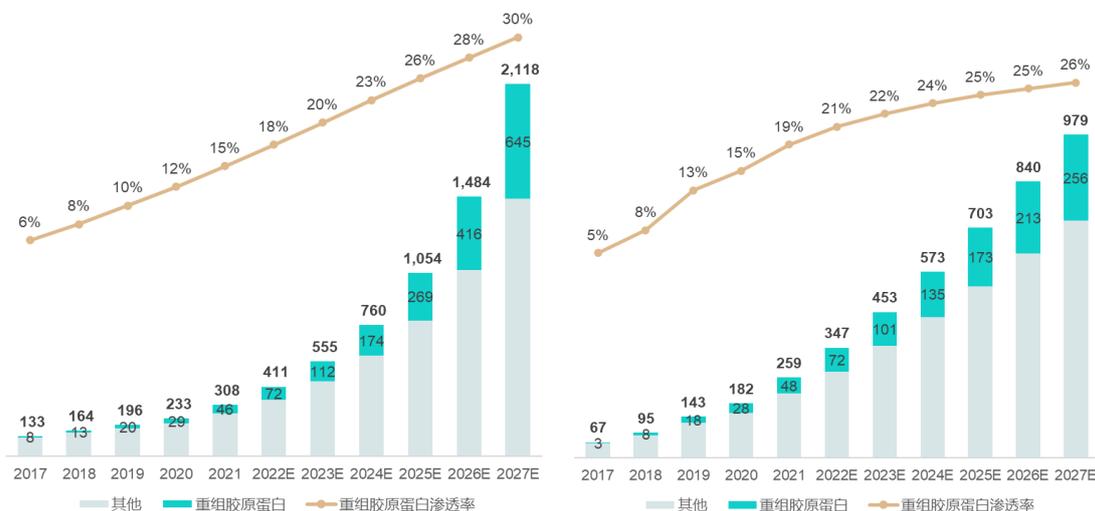
基于透明质酸或是基于聚乳酸等生物高分子材料的皮肤填充剂都具有很高的技术壁垒。鉴于消费者对皮肤填充剂产品的需求日益多样化，填充剂产品生产商必须具备强大的研发能力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从而有效参与市场的竞争。此外，由于相关填充剂产品被纳入第三类医疗器械监管，新进入者需要面临严格的监管要求及较长的行政审批时间，新市场参与者必须具备相关技术及取证能力，才能在未来的市场上占有一定的份额。

(3) 基于胶原蛋白的皮肤填充剂

作为人体中含量最多的蛋白质，胶原蛋白是一种护肤及皮肤护理产品的理想成分，例如功效性护肤品、医用敷料及肌肤焕活等。胶原蛋白可分为重组胶原蛋白和动物源性胶原蛋白。动物源性胶原蛋白自20世纪70年代起就应用于面部轮廓畸形治疗。但由于动物源胶原蛋白在体内维持时间短，且存在免疫原性的问题，其市场份额慢慢被透明质酸材料所取代。近年来，随着蛋白重组技术的进展，重组表达的胶原蛋白开始慢慢活跃于组织填充修复材料的市场中。重组表达的胶原蛋白具有安全性好、重现性好、质量稳定等优点，解决动物源的安全隐患问题，同时也改善了亲水性、免疫排异性等性能。但受限于技术的发展，目前的重组胶原蛋白为单链片段化表达，另外重组胶原蛋白缺失胶原结构中的羟脯氨酸单元，无法形成天然胶原的三股螺旋结构，进而导致生物力学性能不佳，与天然胶原蛋白存在较大差异。重组胶原蛋白目前主要应用于功效性护肤品及

医用敷料，未来应用仍有非常大的拓展空间。Frost&Sullivan 报告预测基于重组胶原蛋白的功效性护肤品市场规模（按零售额计）2027 年达到人民币 645 亿元，2022 年-2027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55.0%。Frost&Sullivan 报告还预测基于重组胶原蛋白的医用敷料市场规模（按零售额计）2027 年达到人民币 256 亿元，2022 年-2027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28.8%。

2017 年-2027 年（预测）中国功效性护肤品市场规模（按零售额计，亿元） 2017 年-2027 年（预测）中国医用敷料市场规模（按零售额计，亿元）



数据来源：Frost&Sullivan 报告

（二）报告期内行业相关的重大政策变化

1、医药行业

2022 年是医药行业变革的一年，全年国家层面发布医药行业相关政策 320 余条。其中，党的二十大报告为新时期医药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上半年国家出台的多个“十四五”规划类文件涉及药品安全、中医药高质量发展、医疗机构设置等诸多方面，明确了各项工作的主要目标、分工及相关职责，确立了 2022 年医药卫生事业的重点发展方向。

（1）纲领文件

10 月 16 日，党的二十大在人民大会堂开幕，二十大报告提出“健全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立生育支持政策体系”聚焦到医药行业就是鼓励研发儿童用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保、医疗、医药协同发展和治理”，并提出“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和“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健全公共卫生体系，为我国医疗保障、儿童医药、老年医药和中医药产业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2022 年《政府工作报告》和国家多项“十四五”文件规定了 2022 年医药卫生事业的重点方向。《政府工作报告》涉及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医保基金、跨省结算、振兴中医药等多个医药行业相关重点内容。“十四五”规划政策出台重点在医药、医疗及养老领域。

《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提出将打造原料药+制剂一体化、支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发展等作为未来工作重点。从加快产品创新和产业化技术突破、提升产业链稳定性和竞争力、增强供应保障能力、推动医药制造能力系统升级和创造国际竞争新优势五个方面入手强调要在医药工业方面补齐短板、鼓励创新、保证质量安全。

同时，在我国医药卫生改革开启的第 13 年，国家医改领导小组发布《深化医药卫生服务改革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明确了今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 21 项重点任务。

（2）医药类政策

药品研发：2022 年，国家药监局等部门发布了一系列药品临床研究指导原则及征求意见稿，科学引导企业合理地研发药物，进一步明确了临床试验技术标准。包括《药物临床试验方案审评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化学合成多肽药物药学研究技术指导原则（征求意见稿）》《化药口服固体制剂连续制造技术指导原则（征求意见稿）》《抗肿瘤抗体偶联药物临床研究技术指导原则》、“以患者为中心”的临床试验指导原则、《药物真实世界研究设计与方案框架指导原则

（征求意见稿）》等，内容涵盖罕见病和创新药，提出要完善用药保障机制、促进临床研发患者参与；中药和生物药方面要加强中药新药毒理研究、生物类似药药理学研究；化学药方面完善改良型新药研究评价规则等。

药品生产：12月14日，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公开征求《药品标准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意见，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药品标准的管理工作，明确药品标准管理工作的基本原则、管理职责、工作程序和各方责任义务等；上半年还发布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细胞治疗产品附录（征求意见稿）》《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临床试验用药品附录（征求意见稿）》《药包材生产质量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等，涉及药品生产经营、质量控制、监督检查等方面，多方位为药品安全提供法律保障。

药品监管：5月9日，NMPA公开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修订草案征求意见稿）》意见，对罕见病、儿童药等比较缺乏的药品鼓励研制和创新；5月11日，NMPA发布《药品监管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十四五”规划》，并已于12月1日正式施行，从信息化层面提出推进药品智慧监管的发展战略和建设规划，促进国家药品安全及高质量发展，助力药品智慧监管能力提升。11月30日，《药品网络销售禁止清单（第一版）》发布，明确禁止销售的药品为疫苗、血液制品、麻醉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放射性药品、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医疗机构制剂、中药配方颗粒。

药品注册：11月4日，国家药监局综合司公开征求《关于化学原料药再注册管理等有关事项（征求意见稿）》意见，进一步完善了化学原料药批准通知书发放、再注册及登记号注销等事项要求；4月29日，药品审批中心发布《基于“三结合”注册审评证据体系下的沟通交流技术指导原则（试行）》，进一步完善了药品注册制度，从对药品变更的管理上，更加科学和细化，也体现了国务院“放管服”的要求。在规范药品注册行为、引导药物研发、促进医药产业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其他：4月，国家药监局发布《药品年度报告管理规定》，进一步指导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建立年度报告制度，主要内容分为公共部分和产品部分、药品生产销售情况描述、上市后研究及变更管理情况、上市后风险管理情况等。药品年度报告制度的落地标志着我国药品监管法规体系及监管方式的进一步完善，同时对于医药企业自身的合规体系建设也将起到促进作用。

（3）医保类政策

4月15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做好支付方式管理子系统DRG/DIP功能模块使用衔接工作的通知》，力争2022年11月底前，实现DRG/DIP功能模块在全国落地应用。

6月13日，国家医保局征求《2022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及相关文件意见，新版医保目录调整工作正式启动。10月16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2022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通过形式审查的申报药品专家评审阶段性结果的公告》。截至目前，暂未开始现场谈判。2022年国家医保目录调整范围新增鼓励仿制药品目录、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和罕见病治疗药品三部分内容。同时，公布国谈品种续约规则，并新增非独家药品采用竞价规则，取最低报价为医保支付价。

7月12日，第七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产生拟中选结果，本次集采共有60种药品采购成功，涉及217家企业、327个拟中选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中选产品平均降价48%，按约定采购量测算，预计每年可节省费用185亿元。整体基调为扩大范围、规定数量、同步推进、鼓励联动。

2、医美行业

医美行业的发展长期以来一直伴随着“行业不规范”的阴影，一方面加大了消费者选择医疗美容服务的顾虑，进而限制了整个行业的发展，另一方面违规成本低，不公平、不透明的竞争环境甚至在行业内造成“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近年来医疗美容乱象已引起国家有关监管部门的高度关注，陆续出台各项政策法规，开展非法医疗美容整治活动，医疗美容进入“强监管”时代。

2022年3月30日，国家药监局正式发布《关于调整《医疗器械分类目录》部分内容的公告》。《公告》明确规定射频治疗仪、射频皮肤治疗仪等产品明确按照三类器械监管。射频治疗仪、射频皮肤治疗仪类产品相关注册人、生产企业应当切实履行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全面加强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确保上市产品的安全有效。相关注册人、生产企业应当主动向所在地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报告产品按医疗器械研制注册计划、适用的安全性标准承诺、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及运行情况、顾客投诉处置及不良事件制度和执行情况等。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建立企

业信用档案，加强对该类产品注册人、生产企业的检查，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加快完成产品注册，健全质量管理体系。《公告》还将预期用途为“用于注射到真皮层，主要通过所含透明质酸钠等材料的保湿、补水等作用，改善皮肤状态”的注射用透明质酸钠溶液按照三类器械监管，有助于规范医疗美容市场。

2022年6月7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等9个部门联合印发《2022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和《任务分工表》。其中要求，要持续推进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综合治理，着力解决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深入开展医疗领域乱象治理，严肃查处医疗机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身份之便直播带货。通知下发之后，电商平台抖音率先“喊停”，将于2022年6月30日关闭医疗健康类认证创作者账号的商品分享功能，并禁止医疗健康类认证创作者新开通商品分享功能。

2022年8月1日，国家药监局2022年第6号公告发布医药行业标准《重组胶原蛋白》（YY/T 1849-2022）正式开始实施。该标准规定了重组胶原蛋白的质量控制要求、检测指标及其检测方法等，适用于作为医疗器械原材料的重组胶原蛋白的质量控制，是目前国际上唯一的重组胶原蛋白行业标准。这将为重组胶原蛋白行业整体发展水平提升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2022年10月31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会同中央网信办、文化和旅游部、广电总局、银保监会、证监会、国家电影局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明星广告代言活动的指导意见》。多个部门围绕规范明星广告代言出台规范性档，旨在净化市场环境，规范市场秩序，从而维护公众利益和消费者利益。

2022年11月14日，国家药监局公布发布《关于医用透明质酸钠产品管理类别的公告（2022年第103号）》。《公告》指出当医用透明质酸钠产品作为注射到真皮层，主要通过所含透明质酸钠的保湿、补水等作用，改善皮肤状态应用时，如果产品不含发挥药理学、代谢学或免疫学作用的药物成分，则按照第三类医疗器械管理；如果产品含有局麻药等药物（如盐酸利多卡因、氨基酸、维生素等），则判定为以医疗器械为主的药械组合。通过合理的产品分类，加强了医用透明质酸钠产品的监督管理，是对产品质量要求的提升，也是为了保证原料质量合规，保证公众用药用械安全有效。同时对医用透明质酸钠类产品进行明确分类，有利于促进行业有序良性发展。随着医疗美容行业监管政策不断趋严，有利于引导医疗美容行业规范化，推动医疗美容行业高质量发展，加快不规范企业的淘汰退出，正规的医疗美容市场迎来了新的发展机会。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进一步巩固提升医药产业的核心地位；另一方面把医美生物科技上游产品端等作为新兴大健康子行业重点培育，与现有医药产业形成协同和互补，力争形成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一定行业地位的大健康产业集群。

公司医药板块通过全资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来组织运营，主营业务涉及药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主要产品涵盖“抗病毒/抗感染、免疫调节、抗肿瘤、消化系统、心血管类”等领域。

公司医美生物科技板块通过医美事业部以及吴中美学、尚礼汇美等子公司开展医美生物科技产业规划、拓展及运营管理等工作。截止目前，吴中美学已获得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和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2022年1月，吴中美学（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作为吴中美学的全资子公司执行医美生物科技战略的海外布局。

公司投资板块业务主要通过江苏吴中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来主导运营，围绕公司医药大健康的产业格局进行投资并购活动，并通过投资设立并参与以医药大健康产业为主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在医药领域，投资板块重点寻找与公司自有产品形成优势互补的药物品种，以丰富公司的药品管线；在医美生物科技领域，投资板块着重在非手术类医美上游产品端展开布局，围绕注射类产品、能量源设备、功能性护肤品等多个方向全维度寻找优质并购资源，拓展产品矩阵。投资板块运用专业化投资 and 市场化运作，持续深化投资布局，推动公司向大健康产业链延伸。

2、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吴中医药拥有以化学仿制药为主的苏州制药厂生产基地。苏州制药厂主要生产化学药物制剂、化学原料药与现代中药为主，剂型分别有：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粉针剂、冻干粉针剂、硬胶囊剂、颗粒剂、片剂（含抗肿瘤药）、口服溶液剂、滴丸剂、乳剂和原料药（含抗肿瘤药）；

中凯生物制药厂主要生产生物制品。同时吴中医药建有以江苏省基因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京）、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药物研发分公司（南京）和苏州本部为主体的企业技术中心。

目前吴中医药已形成以“抗感染类/抗病毒、免疫调节、抗肿瘤、消化系统、心血管类”为核心的产品群，多个主导产品为国内独家，匹多莫德口服溶液、盐酸阿比多尔片、注射用普罗碘铵、注射用卡络磺钠、美索巴莫注射液等为公司拳头产品。公司盐酸阿比多尔片进入 2021 版国家医保目录并成为国家卫健委《流行性感胃诊疗方案（2020 年版）》官方推荐的抗流感病毒药物，另外还入选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诊疗方案第六、七、八版（试行）及其修订版，盐酸阿比多尔片（仅片剂）列入国家医保支付标准试点药品，解除关于“限流重症高危人群及重症患者使用”的医保支付限制，恢复至说明书用药，同时今年 3 月，阿比多尔进入《成人普通感冒诊断和治疗临床实践指南(2023)》；美索巴莫注射液已首家通过药品一致性评价，注射用奥美拉唑钠、注射用兰索拉唑和盐酸曲美他嗪缓释片也均通过药品一致性评价。目前，公司重点聚焦高端仿制药、首仿药、专科用药，稳步推进创新药研发，大力推进注射剂、片剂等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将为公司未来核心竞争力的提升提供更多产品支持；肿瘤治疗创新药 YS001 胶囊已获得获得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确保临床研究规范化推进。吴中医药建立了以终端销售、配送、招商、电商、OTC 等多种销售模式，销售渠道包括全国各区域内的代理商、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等。综合来看，吴中医药是一家具备完整产业链和具有一定发展前景的医药企业。同时，公司依托药企基因快速切入医美生物科技产业，重点聚焦注射类上游产品端。

3、报告期内公司所处市场地位

近年来，吴中医药发展良好，规模日益扩大，经济效益持续增长，被评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创新型企业、江苏省管理创新优秀企业，并入选苏州市生物医药产业首批潜力地标培育企业名单和苏州市第三批自主品牌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建设企业名单；获评医药经济报颁发的“头部力量中国医药高质量发展成果企业”。吴中医药多年位列“中国化学制药工业综合实力百强”，连续多年被评为 AAA 级资信企业，现为 A 级纳税信誉企业。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在我国医药行业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的新常态下，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坚持“以医药大健康产业为核心发展方向”不动摇，巩固和强化在核心业务上的优势，稳步推进研发创新、生产技术创新，积极拓展延伸产业链，寻求新的增长点，不断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研产销全产业链优势。经过多年的整合和发展，吴中医药已经建成涵盖基因药物、化学药物与现代中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完整产业链。吴中医药建设了以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基因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京）、苏州市先进技术研究院、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苏州泽润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和吴中医药本部为主体的研发机构，建立了专家顾问团队，有效构建了集基因药物、化学药物和现代中药研制开发和产业化的技术开发平台和创新体系。拥有以化学仿制药为主的苏州制药厂生产基地，目前产品线基础稳固，已逐步打造出以“抗感染类/抗病毒、免疫调节、抗肿瘤、消化系统、心血管类”为核心的产品群。同时拥有自营终端、配送、招商、OTC、电商等多种销售模式，销售渠道包括全国各区域内的代理商、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等。

2、品牌优势。悠久的历史历史和深厚的文化沉淀构成了江苏吴中稳固的市场地位及品牌优势，在上市 20 多年的历程里，公司通过准确把握市场发展趋势，重视品牌建设，依靠自身在医药行业多年的开拓和积累，拥有了广泛的客户基础和较高的市场影响力。公司不仅连续荣获江苏省文明单位称号，还多年获评苏州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此外，吴中医药多年入选“中国化学制药工业综合实力百强”。

3、管控优势。公司以信息化系统为支撑，借助协同办公系统、NC 财务系统、供应链系统实现业务流程深度协同优化的新途径，扁平管理模式，提高运转效率。并整合原有在物资采购、财务管理、终端营销、科研统筹、人力资源等方面的系统和平台，集中发挥管控优势，实现上下联动、资源共享，发挥优势互补，提升公司管理运营效率和市场竞争力。

4、企业文化和人才优势。公司确立了“提供美好健康生活”的企业使命，建立了独特的企业文化理念，构建和塑造了相应的视觉体系，并按照文化落地规划做了大量工作使新吴中品牌从无

形到有形、从零散到统一、从依附到独立，逐步构建成型。报告期内，公司把“三三制”作为一种工作思路，作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和内部管理优化的重要内容，在公司上下营造群策群力、集思广益的文化氛围，在公司内部强化沟通机制、建立团队信任、激发组织活力。同时，通过加大对研产销、安全环保、综合管理等各类人才的引进，进一步充实公司专业人才团队。通过“星火计划”、“青蓝计划”、“菁英计划”三级人才培养梯队，构建了一整套人才结构合理、专业素质过硬的专业团队，为公司经营发展提供了人才保障。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2,623.2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078.21 万元，增加 14.12%。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1,234.16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5,153.92 万元，增加 14.29%。实现营业毛利 57,966.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774.62 万元，增加 13.23%，其中主营业务毛利 57,371.37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6,007.59 万元，增加 11.7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7,619.73 万元。具体见下：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026,232,836.21	1,775,450,710.11	14.12
营业成本	1,446,571,301.97	1,263,535,408.22	14.49
销售费用	448,308,482.27	414,506,388.75	8.15
管理费用	116,613,239.71	104,908,206.68	11.16
财务费用	71,371,344.00	63,301,551.75	12.75
研发费用	28,555,912.00	21,092,048.07	35.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73,913.03	447,643,667.01	-8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5,687.14	43,270,525.66	4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37,126.67	-45,841,249.47	
其他收益	12,518,565.93	18,822,364.44	-33.49
投资收益	12,094,484.15	18,258,800.02	-33.76
信用减值损失	1,147,814.81	5,056,724.10	-77.30
资产处置收益	157,108.51	100,113,953.68	-99.84
营业外收入	1,284,393.88	7,948,755.93	-83.84
营业外支出	1,551,606.00	5,214,052.24	-70.24
所得税费用	2,826,839.87	18,602,799.78	-84.80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公司本报告期医药研发项目费用化研发投入较上年度有所增加，医美生科研发项目也产生费用化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上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高于本报告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收到的拆迁补偿款较上年度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收到的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转回的坏账准备较上年度有所减少。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为上年度完成中凯资产处置，确认收益。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摊销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非正常停工损失较上年度减少。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报告期应纳税所得额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药品行业	1,421,055,493.53	873,334,966.58	38.54	10.04	9.51	增加0.29个百分点
贸易行业	585,570,639.47	559,808,848.31	4.40	24.75	24.49	增加0.20个百分点
医美生科行业	272,469.70	141,242.18	48.16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本年主营业务同去年相比未发生较大变化。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匹多莫德口服溶液	万盒	325.84	338.89	32.94	-1.91	9.23	-40.77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	万瓶	215.60	273.66	1.47	-23.73	-13.22	-97.56
注射用卡络磺钠	万瓶	590.15	611.88	146.42	-17.30	-6.87	-14.64
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万瓶		70.88	4.33	-100.00	-15.68	-94.28
盐酸曲美他嗪片	万盒	787.40	798.94	32.22	-10.41	-4.04	-25.54
美索巴莫注射液	万支	232.74	246.71	44.92	-14.81	11.59	-31.20
注射用兰索拉唑	万瓶	9.83	2.42	9.03	-69.27	-96.92	344.39
盐酸阿比多尔片	万盒	494.64	522.20	16.65	221.56	394.91	-82.79
注射用普罗碘铵	万瓶	69.99	53.23	23.98	112.29	49.06	224.27

产销量情况说明

因同品种药品下有多种规格包装，因此本表药品生产量、销售量和库存量折合为主要规格包装的数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	情况说明

			(%)		比例 (%)	动比例 (%)	
医药工业	原材料	10,905.79	12.49	10,695.44	13.41	1.97	
医药工业	人工及制造费用	6,660.96	7.62	6,531.99	8.19	11.52	
医药商业	采购成本	69,766.75	79.89	62,521.97	78.40	11.59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冻干粉针剂	原材料	1,562.11	1.79	1,730.55	2.17	-9.73	
冻干粉针剂	人工及制造费用	1,780.68	2.04	1,475.52	1.85	20.68	
胶囊	原材料	-	-	14.05	0.02		
胶囊	人工及制造费用	-	-	22.28	0.03		
口服液、乳剂	原材料	1,795.78	2.06	1,772.05	2.22	1.34	
口服液、乳剂	人工及制造费用	1,092.43	1.25	974.95	1.22	12.05	
片剂	原材料	2,924.02	3.35	1,948.61	2.44	50.06	
片剂	人工及制造费用	1,322.44	1.51	1,362.73	1.71	-2.96	
生物制剂	原材料	26.64	0.03	44.77	0.06	-40.50	
生物制剂	人工及制造费用	142.34	0.16	239.26	0.30	-40.51	
原料药	原材料	67.11	0.08	502.01	0.63	-86.63	
原料药	人工及制造费用	33.04	0.04	196.33	0.25	-83.17	
针剂	原材料	4,530.14	5.19	4,683.40	5.87	-3.27	
针剂	人工及制造费用	2,290.01	2.62	2,260.91	2.84	1.2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2,927.0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6.1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

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6,275.1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1.3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相关费用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节五、（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8,555,912.0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1,789,976.79
研发投入合计	50,345,888.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4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3.28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22
本科	62
专科	19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4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5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6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公司研发投入 5,034.59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48%，医药研发投入占医药收入的比例为 3.15%，本公司所属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在本报告期的研发投入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比例的要求。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相关现金流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节五、（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77,050,864.97	37.78	1,130,943,963.32	30.09	30.60	公司收到恒利达拆迁补偿款
应收款项融资	8,368,481.50	0.21	3,891,773.86	0.10	115.03	主要为本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余额较上年增加
预付款项	26,476,549.19	0.68	17,930,919.69	0.48	47.66	本期预付的货物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59,826,451.75	1.53	12,389,438.11	0.33	382.88	期末应收恒利达拆迁补偿款金额较大
持有待售资产		-	444,974,771.85	11.84	-100.00	恒利达公司完成资产处置
长期应收款	3,023,874.09	0.08				主要为支付的售后回租业务保证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351,761.91	5.12	115,868,643.04	3.08	72.91	主要为本期增加对外投资
使用权资产	759,964.14	0.02	1,725,159.10	0.05	-55.95	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净值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68,043.63	0.12	2,542,117.67	0.07	87.56	预付的项目研发和技术受让款增加
应付票据	580,000.00	0.01	20,600,000.00	0.55	-97.18	本期支付年初到期票据
应付账款	239,577,645.65	6.13	131,756,572.16	3.51	81.83	期末应支付的供应商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24,799,593.64	0.63	15,186,081.41	0.40	63.30	期末预收的货款较年初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3,865,257.77	3.17	293,603,081.93	7.81	-57.81	恒利达公司完成拆迁转

						出已预收的拆迁补偿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606,088.59	0.83	63,093,574.57	1.68	-48.32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租赁负债			563,948.86	0.02	-100.00	期末余额已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53,791,544.73	1.38				主要为售后回租款
预计负债	300,000.00	0.01	4,529,508.45	0.12	-93.38	主要为计提的危废处置费减少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172,880.19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投资性房地产	103,908,963.09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14,689,279.6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0,620,631.94	抵押借款
合 计	413,391,754.8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核心产业为医药业。具体分析见下：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我国医药行业将加速高质量发展，研发投入持续加大，创新继续向高质量及国际化发展，产业化与制造水平持续加强，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2022 年公司积极研判医药市场形势，明确战略目标与发展蓝图，本着“保存量、拓增量、寻变量、提质量”的原则，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深化营销体系建设。

公司医药制造产品体系主要涵盖化学原料药、化学制剂、生物制剂等细分行业。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如下：

①化学原料药

化学药品原料药行业通过几十年发展已经形成了比较完备的工业体系，具有规模大、成本低、产量高等特点。近年来，人民币升值、出口退税率变动、粮食及化工原料等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新劳动合同法实施造成的人员成本提高等因素，推高了企业生产成本，给以出口为主、竞争激烈的化学原料药行业生产经营带来了较大压力；同时，2008 年开始正式实施的《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大幅提高了排污标准，制药企业环保成本上升，部分企业被关停或整改。在此背景下，原料药行业的门槛和集中度得以提高，行业中优势企业得到了进一步发展。随着环保政策日益趋紧，在此过程中，一部分药企向下游高端制剂转型，另外，大宗原料药精细化、系列化以及向高端原料药发展，将成为原料药未来发展的主流趋势。

公司在原料药方面以满足自有制剂的大宗原料药需求为主，同时积极利用现有的设备与技术储备拓展对外供给的业务。

②化学制剂

从技术上来看，国内化学药品制剂行业中，仿制药和改剂型药品高达九成，自主研发的药品种类和数量严重不足。目前，我国化学药品制剂行业已经进入快速分化、结构升级、淘汰落后产能的阶段，具有医药自主创新能力以及拥有知识产权保护的企业会在未来化学制剂竞争市场上处于优势地位。随着我国化学制药行业技术水平的进一步提高，高技术含量的化学药品市场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从而带动我国化学药品制剂行业的快速发展。后期仍面临行业政策、技术准入壁垒。

公司拥有美索巴莫注射液、匹多莫德口服溶液、注射用普罗碘铵、盐酸曲美他嗪片、注射用卡络磺钠等优质化学制剂产品，在骨科、免疫调节、眼科、心脑血管等细分领域市场份额居国内市场前列。

③生物制剂

与化学制剂相比，生物制剂具有更高功效及安全性，且副作用及毒性较小。由于其具有结构多样性，能够与靶标选择性结合及与蛋白质及其他分子进行更好的相互作用，生物制剂可用于治疗多种缺乏可用疗法的医学病症。凭借生物科技的显著发展以及研发投入不断增加和经济发展和民众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医疗市场需求显著增加。在鼓励创新、调整产业结构的政策导向下，生物制剂行业将持续快速发展。

近年来，公司不断加强生物制剂自主创新建设，以科学技术、多元化合作、优质人才储备为契机，加快优质产品的开发步伐。公司主导的生物制剂产品为重组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

公司所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行业地位：吴中医药是江苏省医药行业副会长单位、苏州市医药行业协会会长单位、苏州市吴中区生物医药行业协会会长、国家火炬计划吴中医药产业基地的骨干企业。

优势：吴中医药目前在化学药物、现代中药和基因药物等领域，实现了从研发、生产到销售的全产业链覆盖，拥有原料药配套生产能力强、供应链完整、生产企业质量控制能力强、药品配送网络覆盖面广等诸多优势。吴中医药在“抗病毒、抗肿瘤、抗感染、免疫调节”等中国药品市场最具规模和成长力的治疗领域，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产品布局。通过强效免疫调节剂“芙露饮-匹多莫德口服溶液”、抗病毒产品“玛诺苏-盐酸阿比多尔片”、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也是国内首创全国独家静脉用中枢肌松药“力制同-美索巴莫注射液”、首家通过一致性评价心血管领域产品“爱怡令-盐酸曲美他嗪片”、全国独家冻干粉针剂型的眼科用药“洛冠-注射用普罗碘铵”、自主研发独家专利口腔疾病领域产品“连苓珍珠滴丸”、在研抗肿瘤药物 YS001 等优势核心产品集群的打造，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资源水平，构筑了竞争和资源优势，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坚实基础。吴中医药生产线覆盖小容量注射剂、粉针剂、大容量注射剂、片剂、胶囊剂、口服溶液剂、滴丸剂等大部分剂型，核心领域产品已形成从原料药到制剂的一体化布局，其他产品也逐步布局其原料药或制剂产品的研发线，进一步拓宽产业链，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同时，积极推进 CMO/CDMO 业务拓展。经过多年不断发展和创新，目前吴中医药战略定位清晰、内控管理扎实、生产经营稳健。总体而言，吴中医药在生产工艺、销售布局、硬件装备和资金状况处于行业中上水平，并已经基本具备了在行业加速盘整中的生存资本。

劣势：与中国医药制造业的龙头企业相比，吴中医药在整体规模、产品规模、资产规模及研发能力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差距，现有产品及市场规模对企业的支撑拉动作用还不明显。以国家集采为代表的医药行业新政策的出台，也对公司的营销策略提出了更高的挑战。当前，吴中医药正通过一系列的举措，如调整研发战略、提升生产工艺和产品质量、实施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强化内部管控、加强 MAH 合作、积极探索权益合作、拓展创新销售模式和销售渠道等措施改善上述影响。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化学制剂药	免疫增强剂	芙露饮-匹多莫德口服液	原化学药品第四类	免疫调节剂，临床上主要用于慢性或反复发作的呼吸道感染与尿路感染辅助治疗	是	否	1、专利号 ZL201210018074.9 申请日 2012.01.20 授权日 2013.07.10 专利终止日 2032.01.192、专利号 ZL201210018812.X 申请日 2012.01.20 授权日 2014.07.30 专利终止日 2032.01.193、专利号 ZL201510989227.8 申请日	否	否	否	否

							2015.12.25 授 权 日 2019.03.22 专 利 终 止 日 2035.12.24				
化学 制剂 药	消化系统 疾病药物	注射用奥 美拉唑钠	原 化 学 药 品 第 四 类	①消化性溃疡出血、吻合口溃疡出血；② 应激状态时并发的急性胃黏膜损害、非甾 体类抗炎药引起的急性胃黏膜损伤；③预 防重症疾病（如脑出血、严重创伤等）应 激状态及胃手术后引起的上消化道出血 等；④作为当口服疗法不适用时下列病症 的替代疗法：十二指肠溃疡、胃溃疡、反 流性食管炎及 Zollinger-Ellison 综合征。	是	否	1、专利号 ZL201420129938.9 申请日 2014.03.21 授权日 2014.07.30 专利终止日 2024.03.202 、 专利号 ZL201420130176.4 申请日 2014.03.21 授 权 日 2014.08.06 专 利 终 止 日 2024.03.20	否	是	是	是
化学 制剂 药	血液和造 血系统领 域	洛 叶 - 注 射 用 卡 络 磺 钠	原 化 药 第 四 类	用于泌尿系统、上消化道、呼吸道和妇产 科疾病出血。对泌尿系统出血疗效较为显 著，亦可用于外伤和手术出血。	是	否	1、专利号 ZL202010595217.7 申请日 2020.06.28 授权日 2022.05.20 专 利 终 止 日 2040.06.28	否	否	是	是
生物 制剂	免疫调节 剂	重组人粒 细胞刺激 因子注射 液	原 生 物 二 类	1. 癌症化疗等原因导致中性粒细胞减少 症, 癌症患者使用骨髓抑制性化疗药物. 特 别在强烈的骨髓剥夺性化学药物治疗后. 注射本品有助于预防中性粒细胞减少症 的发生. 减轻中性粒细胞减少的程度. 缩短粒 细胞缺乏症的持续时间. 加速粒细胞数的 恢复. 从而减少合并感染发热的危险性. 2. 促进骨髓移植后的中性粒细胞数升高. 3. 骨髓发育不良综合征引起的中性粒细胞减 少症. 再生障碍性贫血引起的中性粒细胞 减少症. 先天性. 特发性中性粒细胞减少 症. 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伴中性粒细胞减 少症. 周期性中性粒细胞减少症。	是	否	1、专利号 ZL200810056952.X 申请日 2008.1.28 授权日 2011.1.5 专 利 终 止 日 2028.1.272 、 专 利 号 ZL200810056955.3 申请日 2008.1.28 授权日 2012.9.5 专 利终止日 2028.1.27	否	否	是	是
化学 制剂 药	心血管领 域	爱 怡 令 - 盐 酸 曲 美 他 嗪 片 / 缓 释 片	原 化 药 6 类	主要用于对一线抗心绞痛治疗控制不佳或 无法耐受的稳定型心绞痛成年患者的对 症治疗。	是	否	1、专利号 ZL201810004555.1 申请日 2018.01.03 授权日 2021.05.07 专 利 终 止 日 2038.01.032 、 专 利 号 ZL202010595216.2 申请日 2020.06.28 授 权 日 2022.04.15 专 利 终 止 日 2040.06.28	否	否	是	是
化学	中枢作用	力 制 同 -	原 化 药	治疗急性骨骼肌疼痛的中枢作用肌松药	是	否	1、专利 ZL2020106013424 申	否	否	否	否

制剂药	肌肉松弛药	美索巴莫注射液	3.3 类				请日 2020.06.28 授权日 2021.05.07 专利终止日 2040.06.28				
化学制剂药	消化系统疾病药物	注射用兰索拉唑	原化药 3.3 类	用于口服疗法不适用的伴有出血的十二指肠溃疡	是	否	1、专利号 ZL201210019237.5 申请日 2012.01.20 授权日 2013.11.13 专利终止日 2032.01.192 、 专利号 CN202021170342.5 申请日 2020.06.23 授权日 2021.03.30 专利终止日 2030.06.22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全身抗病毒药领域	玛诺苏-盐酸阿比多尔片	原化学药品第二类	治疗由 A、B 型流感病毒等引起的上呼吸道感染	是	否	1、专利号 ZL202010594073.3 申请日 2020.06.24 授权日 2021.04.06 专利终止日 2040.06.242 、 专利号 ZL202010594075.2 申请日 2020.06.24 授权日 2021.09.28 专利终止日 2040.06.24	否	否	是	是
化学制剂药	感觉系统领域	洛冠-注射用普罗碘铵	原化药 5 类	用于晚期肉芽肿或非肉芽肿性虹膜睫状体炎、视网膜脉络膜炎，眼底出血、玻璃体混浊等	是	否	无	否	否	是	是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和医保目录的主要药（产）品情况，相较 2021 年度未有变化。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匹多莫德口服溶液（万盒）	27-59.20 元/盒	338.89
注射用奥美拉唑钠（万瓶）	19.80 元/瓶	273.66
注射用卡络磺钠（万瓶）	7.2-15.24 元/瓶	611.88
人粒细胞刺激因子注射液（万支）	32.8-102.86 元/支	70.88

盐酸林可霉素注射液（万盒）	1.25-1.29 元/支	488.08
盐酸曲美他嗪片（万盒）	2.35-30.59 元/盒	798.94
美素巴莫注射液（万支）	100.11-107.11/支	246.71
硫酸阿米卡星注射液（万盒）	1.08-1.25 元/支	329.07
阿奇霉素注射液（万支）	3.28-13.33 元/支	119.01
注射用兰索拉唑（万瓶）	30 元/瓶	2.42
卡络磺钠片（万盒）	16.3-52.2 元/盒	117.77
注射用普罗碘铵（万瓶）	159-171 元/瓶	53.23
盐酸阿比多尔片（万盒）	27.3-58.63 元/盒	522.20
连苓珍珠滴丸（万盒）	25.27-55.2 元/盒	104.98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主要药品中标价格区间幅度较大是因为同一药品存在多种规格，实际采购量为已按各药品的主要规格折合的数量。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电解质补充药	789.02	324.93	58.82	-58.70	-10.93	-22.09	73.90%
骨骼肌松弛药	18,887.12	2,148.10	88.63	11.52	-5.99	2.12	71.93%
解热镇痛药	3,968.12	543.44	86.30	-13.72	24.35	-4.19	82.72%
抗感染用药	12,555.94	6,933.06	44.78	75.93	22.78	23.90	28.65%
免疫调节类药	10,178.49	2,894.47	71.56	11.60	0.82	3.04	80.86%
消化系统用药	3,230.47	597.71	81.50	-37.90	-32.11	-1.58	78.70%
心血管系统用药	2,599.11	2,083.97	19.82	-5.05	-21.78	17.14	69.39%
血液系统用药	6,638.36	1,168.91	82.39	-8.84	-7.53	-0.25	70.92%
眼科用药	6,078.90	273.53	95.50	46.88	43.89	0.09	92.42%
其他类用药	2,293.71	598.62	73.90	4.58	-4.10	2.36	
合计	67,219.24	17,566.74	73.87	9.73	1.97	1.99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电解质补充药用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津药药业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营养类及电解质用药的毛利率。

骨骼肌松弛药用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上海医药 2022 年年度报告中骨骼肌肉系统用药的毛利率。

解热镇痛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尖峰集团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解热镇痛用药的毛利率。

抗感染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哈药股份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抗病毒抗感染用药的毛利率。

免疫调节类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上海医药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抗肿瘤和免疫调节剂类药的毛利率。

消化系统用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复星医药 2022 年年度报告中代谢及消化系统用药的毛利率。

心血管系统用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上海医药 2022 年年度报告中心血管系统用药的毛利率。本公司心血管系统用药毛利率显著低于对比公司系盐酸曲美他嗪片中集中采购，集中采购后毛利率降低。

血液系统用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华北制药 2021 年年度报告中神经、血液系统用药的毛利率。

眼科用药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来源于莎普爱思 2021 年年度报告中眼科用药的毛利率。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吴中医药主要围绕优势独家品种适应症领域、优质高端仿制药以及上市优势品种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开展研发工作。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YS001 进行 I 期临床试验；重组人血管内皮抑素注射液由战略合作方杭州索元生物进行寻找生物标记物等探索研究工作；帕拉米韦注射液、帕拉米韦氯化钠注射液完成研究工作，提交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西洛他唑片提交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同时，报告期内在不同适应症领域新立项研制多个品种按计划顺利推进。

(2).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匹多莫德口服溶液儿童呼吸临床研究	匹多莫德口服溶液	原化学药品第四类	免疫调节剂：用于慢性或反复发作的呼吸道感染和尿路感染的辅助治疗。	是	否	临床有效性研究，补充资料审评
利奈唑胺氯化钠注射液	利奈唑胺氯化钠注射液（原 2019-29 注射液）	化药 3 类	噁唑烷酮类抗生素：治疗由特定微生物敏感菌株引起的感染。	是	否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补充资料审评

YS001	YS001	化药 1 类	抗肿瘤药：晚期实体瘤。	是	否	I 期临床试验
WZ007 (片剂) 一致性评价	WZ007 (片剂)	原化药第 二类	1. 用于成人和儿童的预防和治疗：甲型和乙型流感，其他急性呼吸道病毒感染。2. 3 岁以上儿童轮状病毒急性肠道感染的综合治疗。3. 慢性支气管炎，肺炎和复发性疱疹感染的复杂治疗。4. 预防术后感染并发症。	是	否	一致性评价药学研究
西洛他唑片一致性评价	西洛他唑片	原化学药品第 6 类	用于减少间歇性跛行症状，如增加步行距离。	是	否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帕拉米韦注射液	帕拉米韦注射液	化药 3 类	甲型或乙型流感病毒感染	是	否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
帕拉米韦氯化钠注射液	帕拉米韦氯化钠注射液	化药 3 类	甲型或乙型流感病毒感染	是	否	境内生产药品注册上市许可申请
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一致性评价	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	一致性补充申请	急性循环衰竭时心肌收缩力的增强超声心动图负荷	是	否	一致性评价补充申请
WZ011 (片剂) 一致性评价	WZ011 (片剂)	一致性补充申请	由于毛细血管抵抗力降低和通透性增加导致的出血倾向（例如紫癜）；由于毛细血管抵抗力降低导致的皮肤或粘膜和内膜出血、眼底出血、肾出血、子宫出血；由于毛细血管抵抗力降低，在手术期间和之后出现异常出血。	是	否	一致性评价药学研究
WZ010 (注射液)	WZ010 (注射液)	化药 3 类	由于毛细血管抵抗力降低和通透性增加导致的出血倾向（例如紫癜）；由于毛细血管抵抗力降低导致的皮肤或粘膜和内膜出血、眼底出血、肾出血、子宫出血；由于毛细血管抵抗力降低，在手术期间和之后出现异常出血。	是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WZ030 (原料)	WZ030 (原料)	/	/	否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WZ031 (片剂)	WZ031 (片剂)	化药 4 类	1. 改善下列疾病的肌紧张状态：颈肩臂综合征、肩周炎、腰痛症；2. 改善下列疾病引起的痉挛性麻痹：脑血管障碍、痉挛性脊髓麻痹、颈椎症、手术后遗症(包括脑、脊髓肿瘤)、外伤后遗症(脊髓损伤、头部外伤)、肌萎缩性侧索硬化症、婴儿脑性瘫痪，脊髓小脑变性、脊髓血管障碍、亚急性视神经脊髓病及其他脑脊髓疾病。	是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WZ034 (片剂)	WZ034 (片剂)	化药 4 类	本品适用于择期行诊断性操作或者手术的慢性肝病相关血小板减少症的成年患者。慢性肝病患者不得通过服用本品来恢复正常的血小板计数。	是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WZ035 (乳膏)	WZ035 (乳膏)	化药 4 类	适用于无免疫受损的 2 岁及 2 岁以上轻度至中度异位性皮炎(湿疹)患者。短期治疗疾病的体征和症状。长期间歇治疗，以预防病情加重。	是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WZ036 (乳膏)	WZ036 (乳膏)	化药 4 类	用于下列情况的皮肤局部麻醉：针刺刺，例如：置入导管或采血。浅层外科手术，例如：生殖器黏膜，在浅层外科手术或浸润麻醉之前；腿部溃疡清洁/清创术。	是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WZ037 (注射剂)	WZ037 (注射剂)	化药 3 类	本品适用于铜绿假单胞菌及部分其他假单胞菌、大肠埃希菌、变形杆菌属、克雷伯菌属、肠杆菌属、沙雷菌属、不动杆菌属等敏感革兰阴性杆菌与葡萄球菌属(甲氧西林敏感株)所致严重感染，如菌血症或败血症、细菌性心内膜炎、下呼吸道感染、骨关节感染、胆道感染、腹腔感染、复杂性尿路感染、皮肤软组织感染等。由于本品对多数氨基糖苷类钝化酶稳定，故尤	是	否	仿制药药学研究

			其适用于治疗革兰阴性杆菌对卡那霉素、庆大霉素或妥布霉素耐药菌株所致的严重感染。			
--	--	--	---	--	--	--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呈交监管部门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药（产）品名称	申请分类	受理日期	受理号
帕拉米韦注射液	仿制（化药3类）	2022年07月29日	CYHS2201192
盐酸多巴酚丁胺注射液	一致性评价	2022年08月08日	CYHB2250484
帕拉米韦氯化钠注射液	仿制（化药3类）	2022年12月06日	CYHS2202034

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日期	药（产）品名称	证书名称	注册分类	证书编号	规格
2022年09月14日	吸入用乙酰半胱氨酸溶液	药品注册证书国药准字 H20223660	化学药品4类	2022S00875	3ml：0.3g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针对不同类型的医药研发项目，设定如下资本化时点标准：I

1) 新药研发：新药研发项目在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或临床许可后，开始进入临床试验阶段，满足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因此将取得临床试验批件

作为资本化时点依据。

2) 仿制药研发：将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或临床许可作为资本化时点依据。

3)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在中试完成之后并取得研发部门出具的项目阶段风险评估表作为资本化时点。

4) 免疫项目匹多莫德口服溶液临床有效性再评价：该项目是应国家药监部门对已上市药品进行的补充再研究，本项目补充再研究发生的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

5) 外购专利技术：用于研发项目的外购专利技术资本化条件将区分外购部分的成本和自行研发部分的成本而有所不同：外购部分的成本在购入时予以资本化（但每年末均应进行减值测试）；自行研发的后续支出则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九条规定的五项标准及公司自行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判断能否资本化。

6) 委外研发：参考所属项目自行研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

7) 原料药研发：全部费用化。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华润双鹤	72,240.26	7.65	6.73	34.29
西藏药业	4,457.79	1.74	1.47	0.08
哈药股份	16,336.54	1.18	3.30	29.11
白云山	106,462.40	1.50	3.16	23.53
江中药业	14,845.22	3.89	3.30	38.74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42,868.44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3.1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3.67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39.80

注 1：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披露数据的算术平均数；

注 2：公司报告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和净资产的比例均为占医药板块营业收入和净资产的比例。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呼吸系统中药项目	32.74	32.74	-	0.02	-17.68	
肌肉松弛项目	251.89	251.19	0.70	0.18	209.56	
抗病毒项目	673.58	668.82	4.76	0.47	5.10	
抗感染类医药项目	245.84	245.84	-	0.17	-31.57	
抗肿瘤项目	370.87	42.00	328.87	0.26	-66.50	
免疫项目	198.58	166.84	31.74	0.14	-1.88	
内分泌系统项目	283.02	-	283.02	0.20		
生殖系统项目	0.60	0.60	-	0.00		
消化系统项目	471.70	-	471.70	0.33	239.74	
心血管项目	775.97	323.38	452.59	0.54	66.29	
血液系统类	82.59	82.52	0.08	0.06	-50.19	
眼科用药	309.54	309.54	-	0.22	191.25	
阵痛麻醉用药	127.96	126.66	1.30	0.09		
止血类项目	660.27	450.07	210.20	0.46	232.13	
总计	4,485.16	2,700.21	1,784.95	3.15	2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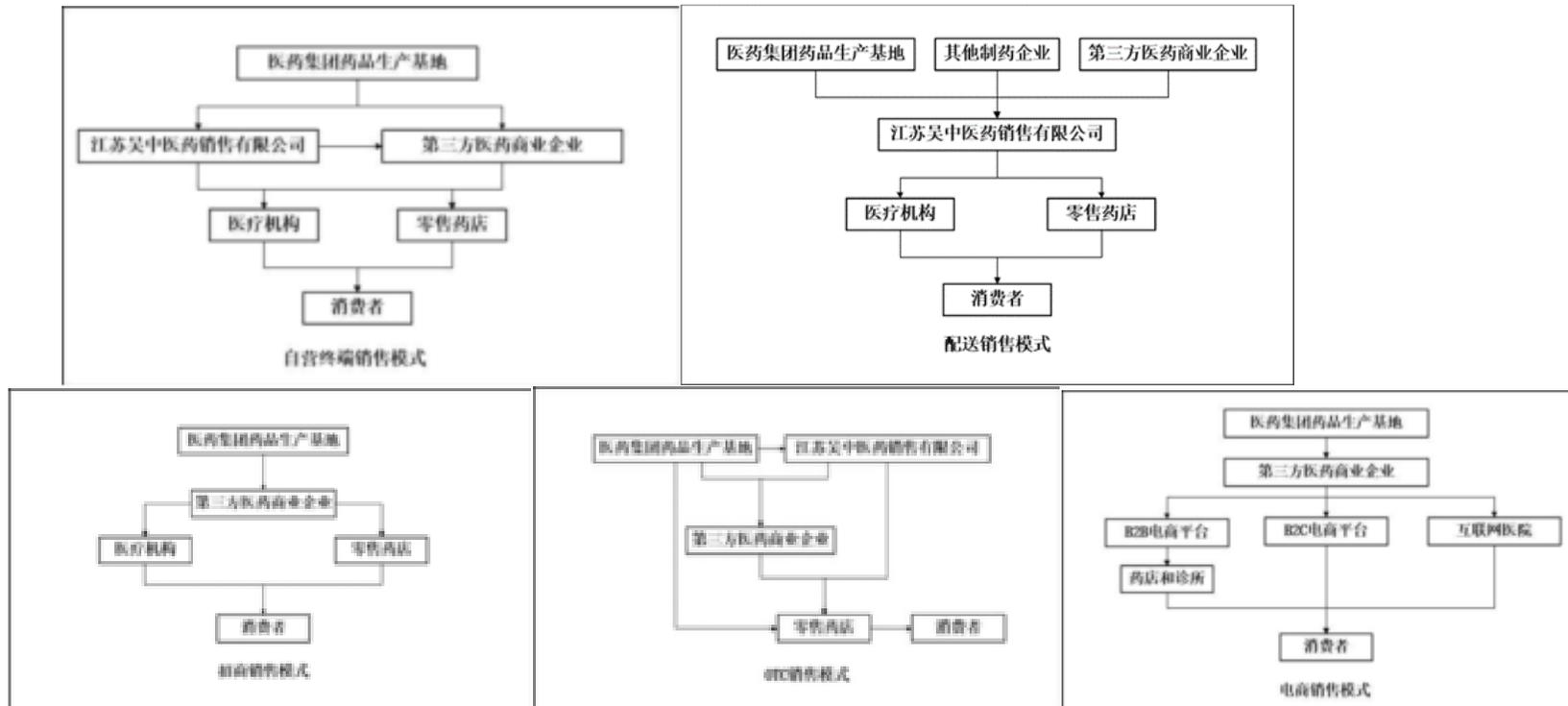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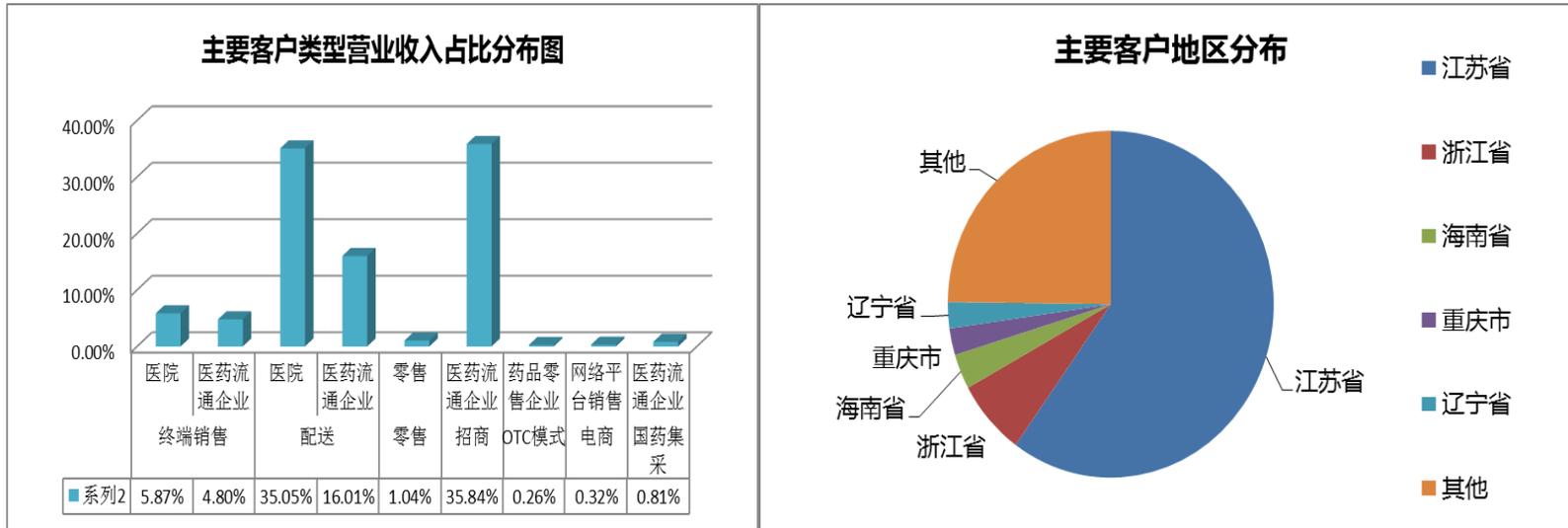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吴中医药仍以自营终端销售模式、配送模式、招商模式、OTC、电商模式等几种模式为主，销售渠道包括全国各区域内的代理商、医疗机构和零售药店等。具体模式及渠道见下面流程图：



2) 主要客户类型及主要客户地区分布



3) 终端市场定价原则

目前，国家对医疗机构采购药品实行以省为单位的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和药品挂网采购模式，在医药企业经过竞价、议价或全国最低价格挂网过程并中标（挂网）后，该产品的中标（挂网）价即为终端市场的医疗机构的采购价。因此公司对主要药品终端市场定价原则是在可接受的竞标价格内积极参与省级药品集中采购招标和药品挂网采购，并严格按照中标价格执行。

4) 可能存在的经营风险

我国的药品价格受到多种机制影响，包括医保支付标准、国家或地方政府招标采购机制等。受“国家集采”、医保控费、两票制、临床路径、DRG付费和DIP分值付费等政策因素的影响，未来的药品价格形成机制可能导致药品价格不断下降，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注：DRG 实质上是一种病例组合分类方案，即根据年龄、疾病诊断、合并症、并发症、治疗方式、病症严重程度及转归和资源消耗等因素，将患者分入若干诊断组进行管理的体系；DIP 指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是用一个模糊数学的办法来解决医保支付的问题，包括了按病种付费和总额预算管理。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宣传推广咨询费	37,857.42	85.41
职工薪酬	4,415.10	9.96
业务招待费	853.20	1.92
差旅费	448.10	1.01
会务费	148.02	0.33
其他	601.38	1.36
合计	44,323.22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华润双鹤	265,604.45	28.12
西藏药业	140,896.27	55.15
哈药股份	175,387.57	12.70
白云山	587,543.92	8.30
江中药业	148,125.83	38.86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44,323.22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		31.11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 2022 年年报。

注 2：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占医药板块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十节“十一、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衍生品投资情况

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持股比例(或表 决权比例)	净利润 (万元)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医药产业投资管理	医药产业投资	74,000.00	238,996.13	116,832.27	100%	2,072.59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化学药、中成药、生化药品	10,000.00	66,708.90	18,031.96	100%	30.24
江西吴中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药品销售	化学药、中成药、生化药品	1,001.00	2,032.93	1,299.85	100%	166.16
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公司	药品研制、开发技术服务	化学合成药	2,382.54	947.88	803.37	100%	64.43
苏州泽润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医药研发	化学药	2,142.86	4,758.66	1,149.42	70%	64.42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进出口	商品和技术进出口	800.00	27,743.52	988.89	100%	112.53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生产	化工产品	41,300.00	9,689.52	8,693.38	100%	-180.18
苏州中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物业管理	5,000.00	22,132.62	2,556.66	100%	-73.41
江苏吴中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医药产业投资	医药产业投资	28,000.00	67,008.64	26,902.49	100%	-169.84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 进出口业务	商品和技术进出口	6,000.00	158,620.93	6,986.25	100%	432.85
中吴贸易发展(杭州)有限公司	贸易批发	贸易批发	3,000.00	23,277.82	3,097.42	100%	73.67
成都尚礼汇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	医美生科产品	500.00	4,763.90	4,108.16	60%	-556.62

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经营	医美生科产品	10,000.00	9,742.68	9,701.78	100%	-297.78
----------------	--------	--------	-----------	----------	----------	------	---------

注：上表中成都尚礼汇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相关数据已根据购买日公允价值进行调整。

2.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较大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利润（毛利）（万元）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0,196.80	43,487.01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一系列新政的颁布和实施使中国医药产业迎来巨大变革，带量采购和医保支付政策驱动产业转型、促进行业集中度提升，注重研发创新、具备体系优势和技术积累的头部药企竞争优势明显。公司重点聚焦高端仿制药、首仿药、专科用药，稳步推进创新药研发，大力推进注射剂、片剂等品种的一致性评价，以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导向，持续不断打造高技术壁垒，部分产品竞争格局较好，有一定的自主定价能力。

1、仿制药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随着世界经济发展、全球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以及居民保健意识增强，新型国家城市化建设的推进和各国医疗保障体制的不断完善，全球药品市场呈持续增长趋势。加之，根据 IMS 的预测显示，在未来 20 年内全球药品专利将大规模到期，专利新药上市的速度减缓、品种数量下降，各国为控制医疗支出，将努力推进仿制药市场的发展，其将带动仿制药在全球的药品市场中的份额不断提升，推动全球仿制原料药需求的快速增长。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带量采购等政策使得市场准入门槛明显提升，带来仿制药行业格局重塑。带量采购的进行不仅要求中国仿制药企业进行严格的药品质量管理，低价采购也对仿制药企业的成本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成本管控能力也成为仿制药试剂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带量采购下，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的公司由于成本更低，中标率提升；对于一些竞争激烈的普药制剂，集采也有望加速淘汰小型企业，行业集中度提升。

2、创新药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我国创新药研发靶点、适应症等集中，同质化较为严重，同类药品市场较为拥挤。2021 年 11 月，CDE 发布《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抗肿瘤药物临床研发指导原则》，明确指出了“对照药”是体现新药临床价值的基础，应该关注阳性对照药是否反映和代表了临床实践中目标患者的最佳治疗选择。政策指引带来了产业升级，药企将从扎堆同类仿创（me-too）药物转向更具临床价值的同类更优药物（me-better）和同类首创（first-in-class）药物。产业升级带来的阵痛会使一些“伪创新”逐步边缘化，同时指引药企在靶点、适应症等各方面做有差异化、有临床价值的创新，未来具备真正创新实力的企业才能在行业中立足。从行业政策环境来看，创新仍是一大主旋律，国产创新药和高端制剂的发展步伐将加快，且国产创新药替代进口药的空间巨大，同时在市场竞争力激烈的“内卷”环境下，国产创新药出海步伐也将更坚定。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为更好的适应市场变化，充分发挥企业现有资源优势和潜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保持企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在制定《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20-2024 年）》的基础上，编制了五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和战略推进的实施细则。

公司未来将坚持产业发展和资本运作双轮驱动发展战略，借助大健康产业发展的巨大机遇，一方面进一步巩固提升医药产业的核心地位；另一方面把医美生物科技产业等作为新兴大健康子行业重点培育，与现有医药产业形成协同和互补，形成公司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一定行业地位的大健康产业集群，秉持“提供美好健康生活”的企业目标和使命，力争在规划期末形成“医药+医美生科”两大核心产业格局。

首先，对于传统的医药制造和医药商业方面，通过全方位的巩固提升谋求快速的复合增长：

充分利用公司组建的苏州市先进技术研究院为业务发展持续导入符合市场需求的主流产品，重点聚焦高端仿制药、首仿药、专科用药，稳步推进创新药研发，为公司业务提供高水平的技术支撑；以“苏州市医药制造业的标杆”为目标，谋划新的产能布局，打造既能全方位保障公司自身产业需求，又能承接高水平的产品受托加工和 MAH 业务，并在高端仿制和创新药领域逐步发展 CDMO 核心能力；建立覆盖全国的高质量营销网络，实施包括合伙人和佣金合作制在内的“互利双赢”的新型营销激励政策和机制。

其次，在医美生物科技方面，以产品竞争力为导向，聚焦高端注射类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管线。在研发方面，依托生物药的研发和产业化经验，围绕以重组胶原蛋白为核心的高端生物科技材料持续投入。在营销方面，侧重医生教育和培训，为产品的终端应用保驾护航。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是公司升级发展实现关键突破的重要一年，公司把“医药新基地开工，医美新产品上市”作为提升高质量发展能级的重要着力点，增强规划执行与经营管理融合，推动战略举措细化落地，为战略目标实现提供支撑。

1、医药研发

提升研发能力和效率。继续加强原料研发能力，寻求战略合作原料药企业，针对大品种提前布局应对集采。同时，加快研究二所建设，组建团队并确保新研发场地 2023 年投入使用，研究二所推进透皮制剂研发平台建设，并扩展包括注射用胶原蛋白及透皮类胶原蛋白的大分子制剂研发，构建和医美生物科技协同研发的良好机制。

2、医药生产

合理排产保供应。以保障生产供货为根本，加强对重点产品阶段性需求的准确预判，合理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实现采购、制造、物流、销售有效协同，实现生产资源集约化、效益最大化；通过上下协同联动、加强供应链管理、优化生产安排等措施，增强对于产品需求激增、突变情况的应对能力。

优化管理促合作。加强产品上市前后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增强内外部协作对接，建立配套质量管理体系的技术转移流程及关键要素，提升技术转移的效率。进一步拓展对外合作业务，积极引进 MAH 项目，提高现有产能利用率并为后续项目打好基础；同时，通过 B 证合作及其他模式盘活存量批文。

过程监管提质量。通过增加综合 QA 模块、细化现场 QA 业务，固化供应商引入流程、供货质量动态管理，做好内包材料检测等措施，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通过生产系统的日常监测，将各类数据的事后回顾审核转化成过程控制确认。同时，做好风险评估，提高中间产品检测的准确性；实施上市风险管理计划，多维度评估上市后的风险点，控制上市后产品风险。

3、医药市场营销

加强营销过程管控。向精细化招商逐步转变，加强对营销过程的管控，优化指标、考核、责任、跟踪与评价五大体系；提升关键 CRM 行为管理、BI 报表能力，为销售决策提供支撑；同时，对营销数据进行收集分析，对重点事项进行跟踪督办，挖掘打造标杆医院及样板市场。

全力开拓销售渠道。做好医院渠道的同时，挖掘百强连锁 OTC 二终端及三终端诊所及基层终端控销渠道，开拓新客户、新区域；寻找大普药二级商，开拓商业调拨流通渠道；探索电商 B2C、O2O 等销售通路，定期推广促进销量提升；同时做好线上维价。

招商做好开发上量。把握开发与上量两个核心、做好各级人员管理能力提升、抓好各级营销人员梯队建设、做好主品聚焦及精细化模式调整；组织一线人员做好关联品种客户、匹配客户的寻找与储备。

自营强化激励考核。做好现有销量稳盘、建立直线沟通与管理通道，提升归属感、凝聚力、执行力；在新医院开发上设置激励与考核，推进销量及办事处扩张。增强对终端的把控，全面提升毛利率。

配送业务多点发力。促进稳固及增收，梳理上游配送高毛利品种、拓展下游销量大、回款好的医院，在新厂家开户、新品种增配、代理品种新增、抢抓政策风口等方面发力。

4、医美生物科技

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一方面加强现有研发项目的管理，加速推进已有产品管线的研发和临床

注册进度，另一方面围绕高端注射类医美产品进一步拓展产品管线。在上游技术方面，聚焦于生物科技材料，持续深耕重组胶原蛋白的原料制剂一体化研发和生产。

完善营销体系的建设。公司将继续扩大营销团队，加强客户覆盖的深度和广度，并优化市场品牌策略。重点投入医生教育和培训体系，为待上市产品做好充分的市场铺垫，建立高端的产品形象、锁定目标客群。

确定重组胶原蛋白产业基地的选址，启动建设规划，力争无缝衔接重组胶原蛋白产品的研发进度。

5、产业投资

在医美生科领域，以注射类上游产品为核心，择机向功能性护肤领域拓展，并购与胶原蛋白紧密结合的功效性护肤品或供应链完善、品牌营销能力强的相关标的，与注射类管线形成使用场景上的闭环。

在医药研发领域，瞄准满足临床需求的重磅品种开展投资合作，锁定产品商业化权益，充分发挥产业化和销售渠道的优势资源，共同实现产品上市后最大化收益，补足在销产品的产品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宏观经济形势、医药行业政策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公司未来可能面临产业政策风险、科技创新风险、客户信用风险、安全质量环保稳定风险、投资风险等。

1、产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是受国家政策影响最深刻的行业之一，涉及国家医保、卫生健康、药品监管、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和知识产权等多个政府部门、部委和机构。随着药品生产与制造、医疗卫生和医疗保障领域相关改革的持续深化，医药市场格局仍处于剧烈变化当中，创新转型、产业整合、商业模式转型等不可避免。在“三医联动”愈发紧密的大环境下，国家和地方的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合理用药和限制辅助用药政策、医疗费用增速控制、医保支付方式和支付价格调整、基药目录调整、医保目录向性价比高的创新药倾斜、生物安全和环保等系列新政策的实施及推进，都关系到整个医药行业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行业竞争格局持续翻新。

对此，公司将会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主动适应医药行业发展趋势，也会继续完善创新体系的建设，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依据市场需求及时调整产品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加大投入，科学立项，有效开发，确保重点研究项目按要求推进、按计划上市，尽可能降低因政策变化引起的经营风险。

2、科技创新风险

药品从研发到上市须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报注册、获准生产等过程，具有投入大、环节多、周期长、风险高的特点，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此外，药品若出现研发进度和方向与未来市场需求不相符、亦或新药上市后因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销售不畅，均可能影响到前期投入的回收和经济效益的实现，进而对本公司的盈利水平和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严格执行立项、研发及临床研究阶段的评估流程，配合有效的奖惩机制，持续提高研发效率；加强药品注册队伍建设，在支持创新的同时，积极推进现有在研品种的获批；此外，继续加快研发与市场的对接，促进需求互补。

3、客户信用风险

市场环境和行业政策影响使医药流通企业承受的市场竞争压力不断增大，如客户由于经营状况恶化或恶意违约不能按时还款，公司坏账损失风险或将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资金周转效率，加大现金流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用交易管理、合作伙伴资信管理，加强风险管理培训工作，强化员工的风险意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4、安全、环保、质量风险

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加大了对安全环保质量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监管环境日益严格，监督检查力度和频率加大，各项风险及隐患在一定程度上仍旧存在于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如果出现安全环保质量等问题，可能会对公司的品牌形象及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组织体系、责任体系、制度体系、机制体系、能力体系和文化体系

建设，强化总部统筹引领的顶层设计职能，压实企业承接实施的主体责任；持续发挥监督追责的高压震慑作用和引导作用，探索正向激励举措，提升各级企业推动安全环保质量高质量发展的主动性和自觉性，进一步推动隐患治理持续见效，业务能力持续提升，管理水平持续改善。

5、投资风险

随着医改政策的深入推行，以及市场环境变化、海外投资环境、国别政策等因素，未来投资标的企业的估值判断、经营与发展均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投后项目管理及企业文化融合任重道远，市场、政策变化可能对项目预期产生较大影响。

对此，公司将按照整体战略布局，加强对投资项目遴选，完善制度，严格履行投资决策程序，强化评估论证工作，规范并购过程的法律手续，设立可退出机制，努力控制投资风险，提高并购项目质量。

6、生产要素成本(或价格)上涨的风险

为进一步促进医药行业的规范健康发展，国家对药品生产标准、质量检验、产品流通提出了更加严格的标准和要求。安全环保监管从严，带来上游的原料成本上涨、原料供应短缺风险，以及企业自身环保改造带来的成本上涨和停产风险。同时，原辅材料、人力资源、物流成本等生产要素成本的增长，导致企业生产和运行成本存在上升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重新规划生产资源配置，全面推行精益生产，提升生产效率。

7、不可抗力风险

一些无法抗拒的自然灾害，可能会对公司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对此，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充分研究并及时制定相应措施，尽力降低不可抗力风险对公司经营的影响，为公司争取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8、财务风险

目前公司的流动性负债在债务结构中偏重，如果金融环境发生大的变化，银行大量缩减贷款规模，可能会削弱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公司需重点关注运营中的流动性。此外，随着金融环境的变化，利率的变动也会对公司的盈利状况产生影响。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管理人员对于财务风险的重视程度，构建健全的财务风险识别系统，并根据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制定具有科学性、合理性的应对方案。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股东及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确保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利。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和规定，公司聘请常年法律顾问出席每次股东大会，并对每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审议事项、出席人身份进行审查，出具见证意见，保证股东大会的合法、合规性。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5 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干预上市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没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要求为其担保或替他人担保，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董事及董事会运行情况

董事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力，依据《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职，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有效发挥董事会职能。对公司经营活动中需由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独立董事会前认真审阅议案资料。认真落实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企业发展与战略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并在《公司章程》中进一步明确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层的决策权限，实现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5 次董事会，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4、监事及监事会运行状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职，督促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地履行职责。本着对股东和公司利益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层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促进了公司生产经营与发展目标的顺利实现。严格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完善监事会结构，促使公司监事会和监事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5 次监事会，所有议案全部审议通过。

5、信息披露和透明

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并设定专职部门负责信息披露、接听股东来电、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工作。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内部规定的相关要求，不断强化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73 份，对公司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均予以及时公告和说明，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6、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建立并不断完善公司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机制。除信息披露途径外，公司还提供多渠道、全方位的投资者关系服务，包括对外的电话专线、电子信箱、投资者来访接待、上证 e 互动平台、路演等方式，倾听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拓宽交流方式，增加交流频率，使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战略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同时认真听取投资者提出的合理建议并组织探讨改进，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之间的长期信任关系。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 月 6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2 年第二次	2022 年 2 月 8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2 月 9 日	详见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情况说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5 月 19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5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9 月 16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11 月 14 日	www.sse.com.cn	2022 年 11 月 15 日	详见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 年 1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

2、2022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江苏吴中医药集团研发及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的议案》。

3、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与年报摘要》《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和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为所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4、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5、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钱群山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	男	50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128.40	否
钱群英	副董事长、总裁	女	55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72.00	否
孙田江	董事、副总裁	男	52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320,000	320,000	0		80.00	否
蒋中	董事	男	45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0	是
陈颐	董事	女	46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57.80	否
顾铁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64.20	否
张旭	独立董事	男	72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8.00	否
沈一开	独立董事	男	45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8.00	否
陈峰	独立董事	男	50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8.00	否
吴振邦	监事会主席	男	58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43,600	43,600	0		75.00	否
屈莉	监事	女	45	2022年9月15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50.60	否
周虹	职工监事	女	38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200	200	0		37.02	否
朱菊芳	副总裁	女	55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320,000	320,000	0		71.44	否
孙曦	财务总监	男	42	2021年3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0	0	0		69.20	否
张帅鑫	副总裁(已离任)	男	40	2021年3月31日	2022年11月29日	0	0	0		60.00	否
金建平	监事会主席(已离任)	男	61	2021年3月31日	2022年9月15日	30,000	30,000	0		44.00	否
许良枝	副总裁(已离任)	男	53	2021年3月31日	2022年2月25日	300,000	240,000	60,000		50.00	否
合计	/	/	/	/	/	1,013,800	953,800	60000	/	883.6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钱群山	钱群山，男，1973年11月生，中国国籍，民盟盟员，工商管理硕士。历任浙江复基集团有限公司总裁，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中吴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民盟浙江省经济委员会委员、江苏省工商联执委、苏州市工商联常务委员、苏州市吴中区工商联副主席。
钱群英	钱群英，女，1968年10月出生，中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曾任浙江兰溪华丰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和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兰溪华丰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及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法定代表人。
孙田江	孙田江，男，1971 年 11 月出生，博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曾任扬子江药业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委员，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蒋中	蒋中，男，1978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部门负责人、北京银行杭州分行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总经理、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总裁。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复基麦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复恒科技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浙江磐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麦滴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麦家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颐	陈颐，女，1977 年 1 月出生，硕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住权。曾任华东电力设计院担任软件工程师、瑞士 MEDIAMATEC 担任市场研究员、绿城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总助，杭州立元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创投基金的投后管理工作，浙江宜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江苏吴中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顾铁军	顾铁军，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曾任上海宏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旭	张旭，男，1951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浙江省石油化工设计院镇海炼化等多个项目主项、分项和项目负责人；浙江省石化厅基建处副处长、处长、资产财务处处长；浙江省石油化学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5 年筹建省石油和化学工业行业协会，任协会秘书长，为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理事、省化工学会理事、省石油和化学工业行业协会副会长。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沈一开	沈一开，男，1978 年 10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浙江东方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门经理、浙江睿洋科技有限公司和杭州乐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海南思芯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龙坞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和杭州妙娱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市公司康强电子（002119.SZ）与今飞凯达（002863.SZ）独立董事。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连电瓷（002606.SZ）独立董事、韩国 Neorigin Co.Ltd（094860.KQ）执行董事、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陈峰	陈峰，男，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一级律师，毕业于安徽大学法律系，曾就读长江商学院 EMBA 课程。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党委书记、董事、高级合伙人，大成律师事务所联合党委副书记、中国区顾问委员会副主席、中国区董事局董事；上海市律师协会副会长。陈峰律师同时担任上海市第十五届、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上海陆家嘴金融城发展基金会创始理事、上海国际商会副会长、上海世界贸易中心协会副会长、上海市法学会“一带一路”法律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法学会案例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复旦大学法律专业学位行业导师、华东政法大学律师学院特聘教授、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院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上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兼职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广州/武汉/珠海/宁波/沈阳/大连/铜陵仲裁委仲裁员、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诉讼代理人咨询专家、上海市人大代表法律专家库成员、中共上海市委统战部

	法律顾问、中共浦东新区委员会/浦东新区人民政府及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委会法律顾问、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浦东新区立法工作专家、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涉外商事专家委员会委员等。陈峰先生曾于 2019 年 8 月至 2022 年 8 月担任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振邦	吴振邦，男，1965 年 8 月出生，本科，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曾任苏州第五制药厂动力设备科科长、研究所课题负责人、五车间副主任、项目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副厂长等职，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企管发展部副经理、经理，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苏州制药厂（党总支书记）副厂长兼原料药厂厂长、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总监，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总工程师。
屈莉	屈莉，女，197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苏州市平江中学语文老师兼班主任，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行政助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党委办主任。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党委委员。
周虹	周虹，女，1985 年 10 月出生，本科，会计中级职称，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项目主管，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主管、副经理；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经理、职工监事、总部党支部书记。
朱菊芳	朱菊芳，女，1967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吴县青山白泥矿团委书记、党办副主任，吴县丝绸制品厂财务科长、仓库主任，吴县建行新区办事处储蓄所主任，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主任兼证券事务代表，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苏州市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书记。曾荣获“吴中区劳动模范”、苏州市“新长征突击手”、苏州市、江苏省三八红旗手，“金牌董秘”、“优秀董秘”、“最佳优秀董秘”称号。
孙曦	孙曦，男，1981 年 9 月出生，本科，中级会计师，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曾任职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并曾任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副经理，杭州新中大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与分析评价部副经理兼事业部财务总监，杭州世创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金建平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提名屈莉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屈莉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吴振邦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2、2022 年 11 月 28 日，张帅鑫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3、2022 年 2 月 25 日，许良枝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钱群山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钱群英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2月	
蒋中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8年10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钱群山	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8月	
钱群英	兰溪华丰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8月	
钱群英	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	
钱群英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0月	
蒋中	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7年12月	
蒋中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9月	
蒋中	杭州复基麦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4月	
蒋中	杭州复恒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年6月	
蒋中	浙江麦家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7月	
蒋中	浙江磐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8年4月	
蒋中	杭州麦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9年8月	
沈一开	杭州妙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15年11月	
沈一开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	
沈一开	韩国 KornicGlory (094860.KQ)	执行董事	2020年9月	
陈峰	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	党委书记、高级合伙人	2010年4月	
陈峰	摩根大通证券(中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8月	2022年8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由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其中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公司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由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由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薪酬按其岗位职责确定,其中兼任主要经营岗位的按其年度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定,兼任主要管理岗位的按其年度岗位职责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确定。年度薪酬平时按年薪一定比例发放,年底由薪酬考核委员会对其工作进行工作绩效考评,根据考评结果确定补发的年薪数额。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公司薪酬体系及其岗位职责完成情况考核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情形，相关数据真实、准确，发放符合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标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83.6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金建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退休
许良枝	副总裁（副总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离任
张帅鑫	副总裁（副总经理）	离任	因个人原因离任
吴振邦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补选监事会主席
屈莉	监事	选举	补选监事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	2022 年 1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江苏吴中医药集团研发及产业化基地一期项目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	2022 年 2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与年报摘要》《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

		<p>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和 2022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为所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总经理)助理的议案》《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p>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与报告摘要》《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2 年上半年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	2022 年 10 月 28 日	<p>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议案》《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p>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钱群山	否	5	2	3	0	0	否	5
钱群英	否	5	2	3	0	0	否	1
孙田江	否	5	2	3	0	0	否	5

蒋中	否	5	2	3	0	0	否	1
陈颐	否	5	2	3	0	0	否	1
顾铁军	否	5	2	3	0	0	否	4
张旭	是	5	2	3	0	0	否	1
沈一开	是	5	2	3	0	0	否	1
陈峰	是	5	2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沈一开先生、陈峰先生、陈颐女士
提名委员会	陈峰先生、张旭先生、钱群山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旭先生、沈一开先生、蒋中先生
战略委员会	钱群山先生、钱群英女士、孙田江先生、蒋中先生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编制、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编制的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等 5 项议案	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编制的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公司财务管理中心编制的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	聘任项臻先生为公司总裁	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无

	(总经理) 助理	董事会审议	
--	----------	-------	--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24 日	审核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审议通过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6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9
销售人员	251
技术人员	176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215
合计	1,0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46
本科	306
专科	342
高中及以下	311
合计	1,00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施宽幅薪酬政策，根据工作岗位（职位）、责任、能力和贡献支付有竞争性的薪酬和福利待遇，并根据个人贡献的大小形成了一定的薪酬发展阶梯。同时，公司根据经营绩效，并参考地区经济发展水平、行业工资水平、物价指数、国家相关法规等宏观、微观经济运行情况适时进行薪资调整，以保障员工的收入。

2、员工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职能工资、绩效工资、补贴和奖励等。公司按国家规定为员工提供社会保险，为员工交纳住房公积金，其中个人承担部分由公司从员工的每月薪金中代扣。员工工资按月发放，年底根据年度内工作绩效考核和公司经营绩效发放年终奖。

(三) 培训计划√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发展，鼓励员工不断学习，提高岗位胜任能力和从业能力，在公司业务发展的同时促进个人自我成长和职业发展。

2、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发展需要，结合人力资源管理战略，建立了三级人才培养梯队，分别为第一级：“星火计划”，新员工培训和专业技术培训，为公司培养合格的吴中人。第二级：“青蓝计划”，为公司的中层干部储备人才。第三级：“菁英计划”，为公司的经营决策层储备人才。公司将更多的发展机会留给公司的员工，充分的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

3、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根据各层级员工培训需求开展调研并制定全年培训计划，协助各职能部门制定部门内部培训计划，筛选培训课题、选择培训范围等，通过有目的有针对性的人才培养，更大幅度的提高现有人才的工作积极性，也为公司后备人才进行储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2022 年 2 月 17 日、2022 年 3 月 10 日、2022 年 3 月 16 日、2022 年 10 月 29 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2023 年 1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2022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3 月 14 日，公司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参与该员工持股计划的持

有人共计 33 人后因部分员工离职，公司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将离职员工持有份额收回，部分授予其他激励对象，部分放入预留，后续预留份额的授予按照《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执行。截至目前持股员工共计 30 人，上述离职人员持有份额按照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方式处置。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管人员实施年度考核与测评，所有高管人员的薪资收入直接和其岗位职责完成情况以及公司的经营业绩挂钩，使公司激励机制充分地发挥了有效的激励作用。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对子公司进行规范管理及风险控制，子公司所有资产、业务、战略规划等方面均在公司内部受到管控。公司确定战略目标及预算后，会将其拆解至子公司。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聘、任免及考核均受到公司的监督。

公司通过 NC 系统、OA 系统等管理系统软件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提高了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公司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下属子公司发生重大事项时，及时上报总部，了解和掌握下属企业的经营管理动态，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和决策效率，防范和化解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下属子公司发生重大事项时，需及时上报总部，以利于总部及时了解和掌握下属企业的经营管理动态，提高快速反应能力和决策效率，防范和化解经营管理风险。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25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4 月 20 日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公布了《2022 年苏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单》（批文号：苏环办字〔2022〕93 号），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河东）被纳入水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名单，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河西）被纳入水环境和土壤环境重点排污名单。

2)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基地苏州制药厂环境信息情况介绍：

厂区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吨/1-12 月）	核定的排放总量（吨/年）	超标排放情况
东吴南路 2-1 号厂区（河西）	化学需氧量	处理达标后间歇排放到城南污水处理厂	1	厂区西北侧	≤5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0.76	7.62	未超标
	悬浮物				≤400mg/L		0.47	3.27	未超标
	pH 值				6-9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氨氮				≤45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0.003	0.22	未超标
	总磷				≤8mg/L		0.013	0.033	未超标
	总氮				≤70mg/L		0.15	0.37	未超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动植物油				≤100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色度	≤64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总有机碳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急性毒性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废气	颗粒物（粉尘）	处理达标后 高空间歇排 放	1	固体车间楼 顶	≤2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GB37823-2019 表 2 标准	0.05	0.061	未超标
	固废	废药品、 废包装桶、 废有机溶剂、 中药渣	交给有资质 的单位处理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3.845	不适用	未超标
六丰路 561 号厂区（河 东）	废水	pH 值	处理达标后 间歇排放到 河东污水处 理厂	1	厂区西北侧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化学需氧量				≤500mg/L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 质标准》GB/T31962-2015	1.44	10.91	未超标
		悬浮物				≤400mg/L	河东污水厂接管协议	0.45	6.42	未超标
		氨氮				≤25mg/L		0.039	0.63	未超标
		总磷				≤1mg/L		0.0016	0.032	未超标
		总氮				≤30mg/L		0.19	1.13	未超标
		急性毒性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总有机碳				/mg/L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mg/L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色度				≤3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二氯甲烷				≤0.2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 染物排 放 标 准 GB21904-2008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硫化物				≤1mg/L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苯胺类				≤1mg/L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挥发酚				≤0.5mg/L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硝基苯类	≤2mg/L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总挥发性有机物	≤100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废气	氯化氢	处理达标后 高空间歇排 放	2	精烘包车间 楼顶	≤3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GB37823-2019 表 2 标准	0.013	0.555	未超标
		非甲烷总烃	≤60mg/m ³			0.15		0.93	未超标	
		氨（氨气）	≤20mg/m ³			0.0014		0.009	未超标	
		甲醛	≤5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硫化氢				≤5mg/m ³	《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32/3151-2016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乙酸乙酯				≤50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丙酮				≤40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甲苯				≤25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甲醇				≤60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二氯甲烷				≤50mg/m ³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臭气浓度				≤150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超标
固废	废药品、 DCU 渣、 废活性炭 HW02、 废活性炭 HW06、 滤渣、 污泥、 废包装桶、 废有机溶剂	交给有资质的 单位处理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2.765	不适用	未超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制药厂严格执行环保项目“三同时”制度，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要求，落实并优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维护管理。

六丰路河东厂区建设有 150m³/d 污水处理站，该污水处理设施包括废水预处理设施及生化处理系统，其中预处理系统引进三效蒸发装置，大大降低废水中污染因子的含量。苏州制药厂各生产车间废气均采取了相应的尾气吸收装置，并同步实施了 VOCs 泄漏检测及整治方案，有效减少 VOCs 排放及无组织气体排放。苏州制药厂 2 个厂区共建有超 500 m²的危废仓库，危废仓库墙面、地面防腐、防渗漏、标牌标识符合要求，各项防治措施齐全有效。

苏州制药厂现有的污染治理设备设施均处于完好状态，运行状态良好，所有的污染排放指标均达标排放（《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化学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及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总量控制指标符合生态环境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现有厂区建设项目“三同时”环保方面，2014 年 3 月 7 日进行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备案号：3205001400797-1），备案项目名称：苏州制药厂原料药（河东）、制剂（河西）调整改建项目。苏州制药厂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关于《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原料药（河东）、制剂（河

西)调整改建项目》环评的审批意见(苏环建【2014】294号),2015年10月21日取得苏州市环保局试生产审核意见(苏环试【2015】203号),2017年04月13日取得了苏州市环保局关于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的审核意见(苏环验【2017】41号),按时完成了环境保护设施“三同时”的建设工作。2017年六丰路厂区(河东)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06138170408U001P),2020年东吴南路厂区(河西)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320506138170408U004V),2021年六丰路厂区(河东)排污许可证完成延续工作,2022年六丰路厂区(河东)排污许可证完成变更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 厂区	东吴南路厂区(河西)	六丰路厂区(河东)
环境风险等级	一般环境风险[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较大环境风险[较大-大气(Q1M2E1)+较大-水(Q1M3E2)]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	320506-2021-325-L	320506-2021-324-M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目前苏州制药厂污水有联网在线监测系统,六丰路厂区(河东)监测的项目有:流量、pH、COD、氨氮、总磷、总氮,东吴南路厂区(河西)监测的项目有:流量、pH、COD,废水排放前自行检测合格后排放,以上联网设备均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比对检测,确保联网监测设备的准确性,废气加强管理及时更换活性炭,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对厂区的排放情况进行监测。每季度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传本公司执行报告,记录苏州制药厂实际生产、排放情况,设施设备运行记录情况。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制药厂自投入生产以来,无环境违法行为,未发生对环境造成较大影响的突发事件,无重伤、死亡事故发生,无火灾事故发生,无职业病事件,无造成一定社会影响的事故发生。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中承诺：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不从事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	承诺时间为：2009 年 1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中承诺：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避免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因经营需要确需与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将严格按照市场定价原则进行公平交易，确保不损害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承诺时间为：2009 年 1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现控股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原控股股东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引致公司管理层收购的权益变动报告中承诺：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依照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进行法人治理，与第一大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在“机构、人员、资产、财务、业务”等方面保持分开和独立。	承诺时间为：2009 年 12 月 28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钱群英	复晖实业在受让复建平、阎政、罗勤、钟慎政、沈赟、金建平、金力持有的吴中控股全部股权时，复晖实业、复基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群英在权益变动报告中承诺：一、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制的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而与上市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情形，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二、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投资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类似的产品，以避免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三、本承诺人将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股东身份进行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行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承诺时间为：2018 年 2 月 2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钱群英	复晖实业在受让复建平、阎政、罗勤、钟慎政、沈赟、金建平、金力持有的吴中控股全部股权时，复晖实业、复基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群英在权益变动报告中承诺：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作为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避免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对于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时，将继续遵循公正、公平、公开的一般商业原则，依照市场经济规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依法签订协议，保证交易价格的透明、公允、合理，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承诺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将督促上市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如果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所作承诺及保证，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并对由此造成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为：2018 年 2 月 2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其他	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钱群英	复晖实业在受让复建平、阎政、罗勤、钟慎政、沈赟、金建平、金力持有的吴中控股全部股权时，复晖实业、复基集团及公司实际控制人钱群英在权益变动报告中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与上市公司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若本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一切损失将由本承诺人承担。	承诺时间为：2018 年 2 月 2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 2015 年 4 月 22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的相关要求，公司就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不投向房地产业务作出如下承诺：在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制度，并严格按照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其中补充医药业务	承诺时间为 2015 年 5 月 15 日，承诺期限为：无固定期限。	否	是

			营运资金项目所募得资金仅用于购买医药业务的原材料和产成品、支付因购买医药业务原材料和产成品而产生的应付款项等流动性支出。公司承诺本次募集的资金不会直接或间接用于房地产及相关业务。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2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2022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天津嘉和昊成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4,012,000		4,012,000			
合计		4,012,000		4,012,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受让该公司股权时同时受让的对该公司的债权。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9,009.27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2,411.9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12,411.9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2.3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5,082.3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22,227.3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7,309.6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7,000.00	17,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1-6-18	2022-6-2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200.79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1-6-22	2022-6-9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202.52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1-6-24	2022-6-10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201.95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1-11-18	2022-11-17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209.42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1-12-7	2022-11-22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201.37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20,000,000.00	2021-12-9	2022-11-23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133.86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2-6-20	2022-12-15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102.41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2-6-21	2022-12-16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102.41	已到期	是		
山东金融资产交易中心	保本保息型	30,000,000.00	2022-6-22	2022-12-19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7.00%		103.56	已到期	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保息型	2,000,000.00	2022-12-7	2023-12-7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投资	到期还本付息	6.28%	12.56		未到期	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	保本保息	20,000,000.00	2022-12-8	2023-12-8	闲置自有资金	固定回报型	到期还本	6.28%	125.63		未到期	是		

有限公司	型				资金	投资	付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保息 型	30,000,000.00	2022-12-8	2023-12-8	闲置自有 资金	固定回报型 投资	到期还本 付息	6.28%	188.44		未到期	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保息 型	28,000,000.00	2022-12-9	2023-12-9	闲置自有 资金	固定回报型 投资	到期还本 付息	6.28%	175.88		未到期	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保息 型	30,000,000.00	2022-12-15	2023-12-15	闲置自有 资金	固定回报型 投资	到期还本 付息	6.28%	188.44		未到期	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保息 型	30,000,000.00	2022-12-16	2023-12-16	闲置自有 资金	固定回报型 投资	到期还本 付息	6.28%	188.44		未到期	是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	保本保息 型	30,000,000.00	2022-12-19	2023-12-19	闲置自有 资金	固定回报型 投资	到期还本 付息	6.28%	188.44		未到期	是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送股	公积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新 股	金 转 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59,303	4,059,303	4,059,303	0.5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059,303	4,059,303	4,059,303	0.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059,303	4,059,303	4,059,303	0.57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12,388,832	100			-4,124,303	-4,124,303	708,264,529	99.43
1、人民币普通股	712,388,832	100			-4,124,303	-4,124,303	708,264,529	99.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12,388,832	100			-65,000	-65,000	712,323,832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2022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109 名激励对象授予 3,304,000 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回购股份，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公司 3,304,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 17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计 805,303 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回购股份，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公司 805,30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变更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公司总股本不变。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及 2022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的议案》。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50,000 股限制性股票以及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期限届满的 15,000 股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注销处理。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目前，公司已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0	4,059,303	4,059,303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
合计	0	0	4,059,303	4,059,303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2022 年 11 月 14 日分别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和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712,388,832 股变更为 712,323,832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712,388,832 元变更为人民币 712,323,832 元。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2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1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2,795,762	17.24		质押	92,9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诸毅		17,135,879	2.41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申宸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申宸辉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764,800	0.81		无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57,004	0.78		无		其他
张晓峰		4,439,959	0.62		无		境内自然人
耀康私募基金(杭州)有限公司－耀康盛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91,842	0.59		无		其他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73,590	0.54		无		其他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705,000	0.52		无		其他
青骊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青骊长兴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74,800	0.43		无		其他
青骊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青骊汇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88,100	0.3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2,795,762	人民币普通股	122,795,762			
诸毅		17,135,879	人民币普通股	17,135,879			
上海申宸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申宸辉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764,8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4,8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557,004	人民币普通股	5,557,004			
张晓峰		4,439,959	人民币普通股	4,439,959			
耀康私募基金(杭州)有限公司－耀康盛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191,842	人民币普通股	4,191,84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873,590	人民币普通股	3,873,590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3,7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5,000
青骊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青骊长兴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7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4,800
青骊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青骊汇川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6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除上述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钱群英
成立日期	2009年12月17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日用百货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五金产品零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玩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家用电器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家具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食用农产品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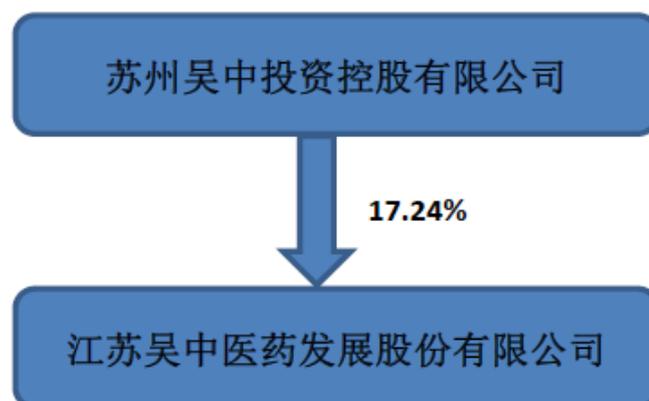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钱群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兰溪华丰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复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复晖实业有限公司及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裁、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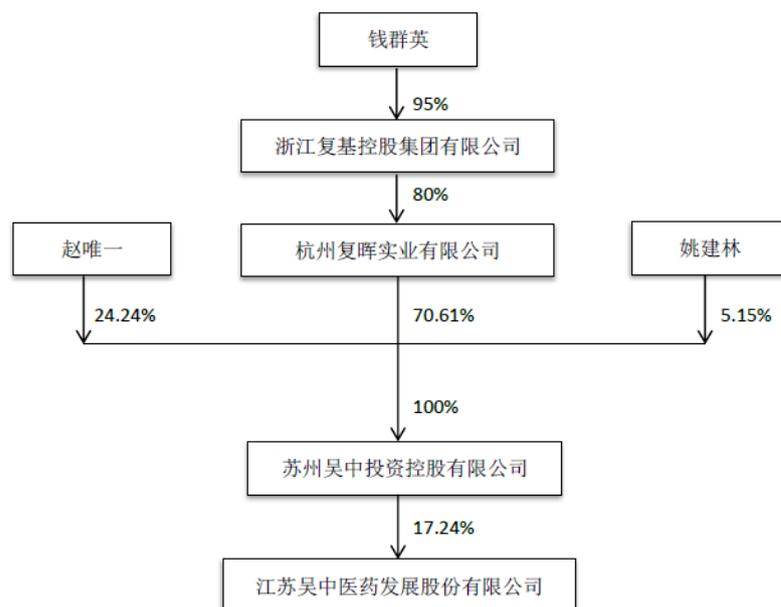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318092 号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吴中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苏吴中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江苏吴中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 26 及附注五 42。

江苏吴中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医药产品、化工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22 年度营业收入逾 20.26 亿元人民币，其中医药销售业务营业收入达 14.24 亿元，占比约 70.31%。如附注三 26 所述的会计政策，江苏吴中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送达交付地点并取得客户在物流回单上签字确认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江苏吴中医药集团下属制药厂及销售公司对货物的运输方式包括自有物流送达和第三方物流送达，客户在产品送达后进行签收。江苏吴中医药集团下属制药厂及销售公司在收到客户物流签收回单的时点确认营业收入并开具发票。由于客户数量众多、交易频繁，以及运输方式、运输距离的影响，客户签收确认清单存在不能及时送达的可能性，资产负债表日前已发出产品亦存在不能及时送达的可能性，由此可能导致营业收入存在未能计入恰当会计期间的潜在错报，我们着重关注营业收入的完整性和截止性，并

将其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与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抽取样本审阅销售合同或订单，了解和评估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

定：

- (3) 对收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分析收入与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4) 抽取收入确认的会计记录，与相关的销售订单、发货单、签收确认清单等进行检查核对；以及抽取与销售相关的订单、发货单、签收确认清单等与账面确认的收入进行核对，从而检查收入确认的完整性；

(5) 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测试，核对至订单、发货单、签收确认清单；以及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发货单、签收确认清单，核对至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从而评估销售收入是否被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 抽取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实地走访程序以及视频访谈程序，以确认相关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应收账款余额；

- (7) 我们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退货记录，检查销售收入是否存在大额退回。

-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见财务报表附注三 9 及附注五 2。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 9.01 亿元，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0.41 亿元。江苏吴中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江苏吴中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评估前瞻性信息时，江苏吴中公司考虑的因素包括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由于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时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评估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对于按照单项金额评估的应收账款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我们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取得的证据相验证，包括客户的背景信息、以往的交易历史和回款情况、前瞻性考虑因素等；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划分的组合以及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对不同组合估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对迁徙率、历史损失率的重新计算，参考历史审计经验及前瞻性信息，对预期损失率的合理性进行评估，并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4) 对大额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函证采用详式询证函方式发出，对本期发生额、交易余额等信息进行函证。

- (5) 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 (6) 检查与应收账款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及附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江苏吴中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江苏吴中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

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江苏吴中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江苏吴中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江苏吴中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江苏吴中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江苏吴中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江苏吴中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俞俊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楼佳男

中国·北京

2022 年 4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77,050,864.97	1,130,943,963.32
结算备付金		-	
拆出资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七、5	859,315,942.82	759,968,112.40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8,368,481.50	3,891,773.86
预付款项	七、7	26,476,549.19	17,930,919.69
应收保费		-	
应收分保账款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其他应收款	七、8	59,826,451.75	12,389,438.11
其中: 应收利息		-	
应收股利			6,8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存货	七、9	112,615,047.79	126,450,356.63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	444,974,771.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85,894,215.74	187,770,274.76
流动资产合计		2,729,547,553.76	2,684,319,610.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3,023,874.0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25,959,801.55	395,187,165.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00,351,761.91	115,868,643.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03,908,963.09	109,868,301.67
固定资产	七、21	223,322,633.86	243,753,980.32
在建工程	七、22	6,927,260.48	6,040,105.0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七、25	759,964.14	1,725,159.10
无形资产	七、26	101,594,774.47	111,088,086.87
开发支出	七、27	102,545,238.27	80,755,261.48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4,268,057.18	3,771,25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753,868.49	3,417,95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768,043.63	2,542,117.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0,184,241.16	1,074,018,034.94
资产总计		3,909,731,794.92	3,758,337,645.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370,078,855.54	1,116,091,258.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	
拆入资金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七、35	580,000.00	20,6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239,577,645.65	131,756,572.16
预收款项	七、37	1,292,600.89	1,469,119.99
合同负债	七、38	24,799,593.64	15,186,081.4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4,860,971.17	23,657,099.14
应交税费	七、40	35,742,021.15	28,454,848.76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3,865,257.78	293,603,081.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应付分保账款		-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2,606,088.59	63,094,663.4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153,775.10	1,898,449.71
流动负债合计		1,855,556,809.51	1,695,811,175.3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65,250,708.33	167,244,669.44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七、47	-	563,948.86
长期应付款	七、48	53,791,544.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七、50	300,000.00	4,529,508.45
递延收益	七、51	5,305,903.63	7,209,770.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5,952,685.39	6,051,025.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600,842.08	185,598,922.91
负债合计		2,086,157,651.59	1,881,410,09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712,388,832.00	712,388,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七、55	1,404,482,263.22	1,403,157,805.13
减：库存股	七、56	15,117,666.79	40,042,190.5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74,550.06	1,617,094.45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七、59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七、60	-416,541,419.07	-340,414,78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03,693,253.17	1,855,013,445.80
少数股东权益		19,880,890.16	21,914,10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823,574,143.33	1,876,927,547.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3,909,731,794.92	3,758,337,645.56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3,925.93	3,826,933.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十七、1	12,228.07	82,275.22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835,526,981.23	1,662,966,308.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	
合同资产		-	
持有待售资产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其他流动资产		636,792.46	
流动资产合计		1,839,169,927.69	1,666,875,516.4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4	1,384,742,550.63	954,742,550.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七、3	101,548,557.54	102,187,102.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189,946,375.85	204,408,542.39

固定资产		47,301,662.86	52,440,767.00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	
无形资产		14,402,746.47	14,830,840.59
开发支出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27,000.00	54,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176.99	377,252.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8,289,070.34	1,329,041,055.98
资产总计		3,577,458,998.03	2,995,916,572.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1,237,309.72	191,828,142.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	
应付账款		-	393,500.00
预收款项		1,292,600.89	1,469,119.99
合同负债		-	
应付职工薪酬		5,901,193.46	5,185,563.29
应交税费		1,982,092.39	2,081,627.37
其他应付款		1,834,911,245.84	1,177,173,124.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11,977.78	8,011,977.78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2,043,336,420.08	1,386,143,055.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202,125.00	143,214,102.78
应付债券		-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	
长期应付款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预计负债		-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202,125.00	143,214,102.78
负债合计		2,178,538,545.08	1,529,357,158.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2,388,832.00	712,388,832.00
其他权益工具		-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资本公积		1,417,812,393.77	1,416,487,935.68
减：库存股		15,117,666.79	40,042,190.58
其他综合收益		448,268.77	1,086,814.14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未分配利润		-834,918,068.55	-741,668,670.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8,920,452.95	1,466,559,41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577,458,998.03	2,995,916,572.42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26,232,836.21	1,775,450,710.1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26,232,836.21	1,775,450,710.11
利息收入		-	
已赚保费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二、营业总成本		2,125,761,587.65	1,879,361,774.4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46,571,301.97	1,263,535,408.22
利息支出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退保金		-	
赔付支出净额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保单红利支出		-	
分保费用		-	
税金及附加	七、62	14,341,307.70	12,018,171.02
销售费用	七、63	448,308,482.27	414,506,388.75
管理费用	七、64	116,613,239.71	104,908,206.68
研发费用	七、65	28,555,912.00	21,092,048.07
财务费用	七、66	71,371,344.00	63,301,551.75
其中：利息费用		74,599,828.46	64,673,965.44
利息收入		4,636,076.37	1,854,693.2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518,565.93	18,822,364.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094,484.15	18,258,800.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9,163,834.2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147,814.81	5,056,724.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525,651.66	-1,831,702.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57,108.51	100,113,953.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136,429.70	36,509,075.31
加: 营业外收入	七、74	1,284,393.88	7,948,755.93
减: 营业外支出	七、75	1,551,606.00	5,214,052.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403,641.82	39,243,779.00
减: 所得税费用	七、76	2,826,839.87	18,602,79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30,481.69	20,640,979.2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230,481.69	20,640,979.2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197,270.30	22,716,282.2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3,211.39	-2,075,303.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371,904.21	-15,639,065.61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1,904.21	-15,639,065.6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71,904.21	-15,639,065.6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 其他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602,385.90	5,001,913.6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569,174.51	7,077,216.6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33,211.39	-2,075,303.0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3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5	10,880,457.45	10,663,510.55
减：营业成本	十七、5	14,462,166.54	14,462,166.54
税金及附加		3,272,076.70	3,343,531.22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59,316,357.45	58,382,044.94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27,328,293.35	30,850,646.72
其中：利息费用		27,627,101.80	31,472,979.05
利息收入		300,499.32	721,080.57
加：其他收益		175,047.86	1,576,416.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591.31	29,703.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72,641.5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788.0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284,797.42	-95,446,187.52
加：营业外收入		41,710.42	58,968.32
减：营业外支出		6,310.59	1,101,781.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249,397.59	-96,489,000.4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49,397.59	-96,489,000.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249,397.59	-96,489,000.4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5,723,200.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5,723,200.9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5,723,200.9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7. 其他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249,397.59	-112,212,201.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9,836,674.48	6,336,674,062.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36.1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0,779,227.42	70,457,067.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0,615,901.90	6,407,182,06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01,908,811.72	5,225,091,520.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200,913.65	181,208,44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1,219,501.66	91,136,95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66,012,761.84	462,101,47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4,341,988.87	5,959,538,39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73,913.03	447,643,66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44,976.92	135,01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121,848.39	7,766,84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54,593.19	67,374,661.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69,836,760.04	127,034,345.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3,058,178.54	337,185,857.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22,491.40	24,810,113.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260,6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495,217.8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722,491.40	293,915,331.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35,687.14	43,270,525.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8,381,483.71	1,438,134,020.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5,368,540.92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3,750,024.63	1,448,134,020.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66,121,133.45	1,3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195,121.38	62,491,238.3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1,696,643.13	36,484,031.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9,012,897.96	1,493,975,26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37,126.67	-45,841,249.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7,791.93	-4,393.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198,934.91	445,068,549.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0,679,049.87	645,610,500.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2,877,984.78	1,090,679,049.87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2,146.27	11,100,014.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6,654.45	3,609,63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8,800.72	14,709,653.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819,926.24	22,522,03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91,166.17	3,741,321.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77,225.87	17,371,40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188,318.28	43,634,76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2,149,517.56	-28,925,114.11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2,256,399.52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256,399.52	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814.93	345,26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	144,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5,480,260.27	1,788,989,890.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6,028,075.20	1,933,335,15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771,675.68	-1,933,334,95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2,000,000.00	230,134,020.3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1,954,891.32	1,921,937,262.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3,954,891.32	2,152,071,282.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1,000,000.00	19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29,912.71	13,909,161.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6,79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8,866,705.17	211,909,161.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088,186.15	1,940,162,12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3,007.09	-22,097,94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933.02	25,924,880.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93,925.93	3,826,933.02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2,388,832.00	-	-	-	1,403,157,805.13	40,042,190.58	1,617,094.45	-	118,306,693.75	-	-340,414,788.95		1,855,013,445.80	21,914,101.55	1,876,927,547.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388,832.00	-	-	-	1,403,157,805.13	40,042,190.58	1,617,094.45	-	118,306,693.75	-	-340,414,788.95		1,855,013,445.80	21,914,101.55	1,876,927,547.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1,324,458.09	-24,924,523.79	-1,442,544.39	-	-	-	-76,126,630.12		-51,320,192.63	-2,033,211.39	-53,353,404.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371,904.21	-	-	-	-76,197,270.30		-77,569,174.51	-2,033,211.39	-79,602,385.90
(二)所有者投入和	-	-	-	-	12,614,581.88	-39,709,751.26	-	-	-	-	-		52,324,333.14	-	52,324,333.14

2022 年年度报告

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2,614,581.88	-39,709,751.26	-	-	-	-	-	-	-	52,324,333.14	-	-	-	52,324,333.14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70,640.18	-	-	-	-	-	-	70,640.18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	-	-	-	-	-	-	-	-	-	-	-	-	-	-	-	-	-	-	-

2022 年年度报告

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70,640.18	-	-	-	70,640.18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11,290,123.79	14,785,227.47	-	-	-	-	-	-	-26,075,351.26	-	-	-26,075,351.26	-
四、本期末余额	712,388,832.00	-	-	-	1,404,482,263.22	15,117,666.79	174,550.06	-	118,306,693.75	-	-416,541,419.07	-	1,803,693,253.17	19,880,890.16	-	1,823,574,143.33	-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2,388,832.00				1,403,157,805.13	40,042,190.58	-10,601,271.13		118,306,693.75		-335,359,552.83		1,847,850,316.34	3,989,404.62		1,851,839,720.96
加：会计政策变更											85,912.78		85,912.78			85,912.78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2022 年年度报告

(四)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27857431.19				-27,857,431.19		-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	
5.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27857431.19				-27,857,431.19		-	
6.其他												-	
(五) 专项储 备												-	
1.本期 提取												-	
2.本期 使用												-	
(六) 其他													20,000,000.00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712,388,832.00				1,403,157,805.13	40,042,190.58	1,617,094.45	118,306,693.75	-340,414,788.95	1,855,013,445.80	21,914,101.55		1,876,927,547.35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2,388,832.00				1,416,487,935.68	40,042,190.58	1,086,814.14		118,306,693.75	-741,668,670.96	1,466,559,41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388,832.00				1,416,487,935.68	40,042,190.58	1,086,814.14		118,306,693.75	-741,668,670.96	1,466,559,41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24,458.09	-24,924,523.79	-638,545.37			-93,249,397.59	-67,638,961.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249,397.59	-93,249,397.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614,581.88	-39,709,751.26					52,324,333.1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614,581.88	-39,709,751.26					52,324,333.1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1,290,123.79	14,785,227.47	-638,545.37				-26,713,896.63
四、本期末余额	712,388,832.00				1,417,812,393.77	15,117,666.79	448,268.77		118,306,693.75	-834,918,068.55	1,398,920,452.95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12,388,832.00				1,416,487,935.68	40,042,190.58	-11,047,416.09		118,306,693.75	-617,322,239.31	1,578,771,615.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22 年年度报告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712,388,832.00				1,416,487,935.68	40,042,190.58	-11,047,416.09		118,306,693.75	-617,322,239.31	1,578,771,615.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34,230.23			-124,346,431.65	-112,212,201.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23200.96			-96,489,000.46	-112,212,20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857,431.19			-27857431.1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7,857,431.19			-27857431.19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12,388,832.00				1,416,487,935.68	40,042,190.58	1,086,814.14		118,306,693.75	-741,668,670.96	1,466,559,414.03

公司负责人：钱群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曦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雪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4年4月14日经江苏省体改委苏体改生[1994]114号文件批准,由江苏吴中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企业法人共同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4年6月28日在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134792998F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法定代表人:钱群英。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12,388,832.00元,总股本为712,388,832.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708,279,529.00股。公司股票于1999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3年4月25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22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3户,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化药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期开拓医疗美容注射填充物领域,拟通过独家代理,引进国外先进工艺技术的方式进行研发、生产和销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存货、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入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

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

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五 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五 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五 2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

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

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等。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②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③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特定款项组合	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如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等)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合并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特定款项组合	具有类似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如出口退税等)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

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 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

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

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	19.20-9.6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3	4	9.60-7.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	19.20-9.6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4	9.60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

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上。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42. 租赁（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按权力期限
软件	预计收益期限	5
专利权	预计收益期限	10
非专利技术	预计收益期限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

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6.合同资产”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42. 租赁（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 医药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送达交付地点并取得客户在物流回单上签字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 医美生科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货物送达交付地点并由客户在物流回单上签字验收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 贸易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

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

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 40,000.00 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节五、17“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不适用	执行解释第 15 号的

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		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作出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不适用	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3%、5%、6%、9%、13%等税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吴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中医药”)于 2021 年 3 月 17 日收到了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0527;发证时间:2020 年 12 月 2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吴中医药将连续三年(2020 年至 2022 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5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江苏吴中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吴中医药营销有限公司符合上述条件。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7,228.68	60,903.30
银行存款	1,322,752,957.65	1,090,602,059.94
其他货币资金	154,190,678.64	40,281,000.08
合计	1,477,050,864.97	1,130,943,963.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截止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定期存款 152,651,345.49 元，信用证保证金 1,521,534.70 元，其他 17,798.45 元。其中 154,172,880.19 元属于使用受限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其中: 信用期以内	785,637,501.34
信用期至 1 年	75,170,763.85
1 年以内小计	860,808,265.19
1 至 2 年	5,266,912.54
2 至 3 年	30,370,465.96
3 至 4 年	2,383,655.59
4 至 5 年	540,964.01
5 年以上	1,232,653.31
合计	900,602,916.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424,626.52	3.38	30,424,626.52	100	0	32,765,151.32	4.08	32,765,151.32	1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0,178,290.08	96.62	10,862,347.26	1.25	859,315,942.82	770,008,252.45	95.92	10,040,140.05	1.30	759,968,112.40
其中:										
合计	900,602,916.60	/	41,286,973.78	/	859,315,942.82	802,773,403.77	/	42,805,291.37	/	759,968,112.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一	28,508,924.45	28,508,924.45	100	破产重整预计不能收回
单位二	1,914,882.43	1,914,882.43	100	长期挂账预计不能收回
单位三	819.64	819.64	100	长期挂账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0,424,626.52	30,424,626.52	1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60,808,265.19	6,802,905.61	0.79
其中：信用期以内	785,637,501.34	3,928,187.51	0.5
信用期至 1 年	75,170,763.85	2,874,718.10	3.82
1 至 2 年	5,266,912.54	638,457.99	12.12
2 至 3 年	1,121,839.44	439,710.75	39.20
3 至 4 年	1,207,655.59	1,207,655.59	100.00
4 至 5 年	540,964.01	540,964.01	100.00
5 年以上	1,232,653.31	1,232,653.31	100.00
合计	870,178,290.08	10,862,347.26	1.2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805,291.37	984,027.25	2,340,524.80	161,820.04		41,286,973.78
合计	42,805,291.37	984,027.25	2,340,524.80	161,820.04		41,286,973.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单位一	2,154,236.80	收回部分款项
其他零星单位	186,288.00	收回全部款项
合计	2,340,524.80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1,820.0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常熟市建发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243.97	货款尾差，无法收回		否
华润昆山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480.00	货款尾差，无法收回		否
苏州市吴江区七都镇庙港卫生院	应收货款	6,256.80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江苏盛泽医院	应收货款	3,646.67	货款尾差，无法收回		否
国药控股苏州博爱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9,365.15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苏州东吴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41,847.10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华润张家港百禾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17,830.00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华润江苏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3,713.30	货款尾差，无法收回		否
湖北海王德明医药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4,603.00	货款尾差，无法收回		否
湖北神农源药业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32,341.25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四川省天瑄药业有限公司	应收货款	7,164.00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天津市药材集团蓟县公司	应收货款	34,328.80	确认坏账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61,820.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22,992,054.78	24.76	1,114,960.27
第二名	139,283,495.73	15.47	696,417.48
第三名	32,708,158.59	3.63	163,540.79
第四名	28,508,924.45	3.17	28,508,924.45
第五名	27,017,230.01	3.00	135,086.15
合计	450,509,863.56	50.02	30,618,929.14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50,509,863.5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50.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0,618,929.1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8,368,481.50	3,891,773.86
合计	8,368,481.50	3,891,773.8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7,801,603.77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941,130.20	97.98	17,411,003.96	97.10
1 至 2 年	22,867.38	0.09	264,000.64	1.47
2 至 3 年	262,539.92	0.99	221,384.67	1.23
3 年以上	250,011.69	0.94	34,530.42	0.19
合计	26,476,549.19	100.00	17,930,919.6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505,004.00	16.81
第二名	2,720,707.94	10.15
第三名	1,837,784.00	6.86
第四名	1,700,000.00	6.34
第五名	1,484,287.73	5.54
合计	12,247,783.67	45.70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9,826,451.75	5,589,438.11
合计	59,826,451.75	12,389,438.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杭州凌健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		6,800,000.00

合伙企业)		
合计		6,8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7,030,780.20
1 年以内小计	57,030,780.20
1 至 2 年	964,145.59
2 至 3 年	4,996,644.06
3 至 4 年	89,269.92
4 至 5 年	182,848.00
5 年以上	43,522,648.35
合计	106,786,336.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28,422,681.13	33,858,183.37
拆迁补偿款	56,020,932.00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17,872,021.95	12,438,686.97
联营公司往来	4,012,200.00	4,012,200.00
出口退税		8,544.78
押金及保证金	416,645.32	1,945,539.82
代收代付	41,855.72	77,484.80
合计	106,786,336.12	52,340,639.7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57,438.92	626,500.06	45,967,262.65	46,751,201.6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47,922.25	47,922.25		
--转入第三阶段	-285.03	-104,460.40	104,745.4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8,739.23	238,576.94	28,845.03	208,682.7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50,492.41	808,538.85	46,100,853.11	46,959,884.37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用以确定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等事项所采用的依据、输入值、假设等信息详见本节“十、2 信用风险”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响水化工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拆迁补偿款	56,020,932.00	1年以内	52.46	
威尔斯(鹤壁)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24,172,681.13	5年以上	22.64	24,172,681.13
苏州市吴中区吴中服装厂	资金往来款	4,250,000.00	5年以上	3.98	4,250,000.00
天津嘉和昊成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往来款	4,012,200.00	5年以上	3.76	4,012,200.00
江苏飞煌高空建筑防腐维修有限公司	资金往来款	724,000.00	2-3年	0.68	724,000.00
合计	/	89,179,813.13	/	83.52	33,158,881.13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1,009,848.20	5.00	50,492.41	
特定款项组合	56,020,932.00			政府款项
合计	57,030,780.20	0.09	50,492.41	

B.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3,654,702.81	22.12	808,538.85

C.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威尔斯（鹤壁）科技有限公司	24,172,681.13	100.00	24,172,681.13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其他	2,509,179.94	100.00	2,509,179.94	收回可能性较小
小计	26,681,861.07	100.00	26,681,861.07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19,418,992.04	100.00	19,418,992.04	
小计	19,418,992.04	100.00	19,418,992.04	
合计	46,100,853.11	100.00	46,100,853.11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574,931.10	1,755,238.64	22,819,692.46	41,388,943.98	3,970,027.42	37,418,916.56
在产品	6,260,782.68		6,260,782.68	11,467,205.81	828,122.71	10,639,083.10
库存商品	73,702,533.37	378,656.59	73,323,876.78	70,100,395.34	1,935,505.83	68,164,889.51
包装物	4,508,616.78		4,508,616.78	6,150,536.28		6,150,536.28
发出商品	1,952,726.64		1,952,726.64	1,231,893.69		1,231,893.69
低值易耗品	3,749,352.45		3,749,352.45	2,845,037.49		2,845,037.49
合计	114,748,943.02	2,133,895.23	112,615,047.79	133,184,012.59	6,733,655.96	126,450,356.6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70,027.42	1,146,995.07		3,361,783.85		1,755,238.64
在产品	828,122.71			828,122.71		
库存商品	1,935,505.83	378,656.59		1,935,505.83		378,656.59
合计	6,733,655.96	1,525,651.66		6,125,412.39		2,133,895.2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小于期末原材料账面金额的差额	原材料生产及销售
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小于期末库存商品账面金额的差额	库存商品销售

2) 本公司年末无合同履约成本。

3) 本公司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本公司年末无用于债务担保的存货。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恒利达处置组						
恒利达商誉						
合计						/

其他说明：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属于化工分部，原预计处置时间为 2021 年 6 月，因响水化工园区整体处置进度不及预期，而本公司的污水处理设施承担了整个园区的污水处理，导致本公司处置完成时间延长至 2022 年 3 月，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处置工作，正式退出响水恒利达化工园区，期末无持有待售资产。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并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响水生态化工园区企业退出补偿协议〉的议案》。

根据恒利达与江苏响水生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响水生态化工园区企业退出补偿协议》（以下简称《退出补偿协议》）。本次补偿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395,462,065 元，除未缴纳的土地出让金人民币 1,336,640.00 元，响水生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应支付恒利达补偿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394,125,425.00 元。

2020 年 11 月 27 日，恒利达与兴化市海宝物资回收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合同》，恒利达将其持有的厂区范围内的所有实物资产（包含但不限于所有的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设备装置、附属设施及配套的地下隐蔽设备设施等，其中车辆、厂区内原有的原辅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及废料除外）整体打包出售给兴化市海宝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交易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58,000,000.00 元，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 51,327,433.58 元（其中与流动资产处置相关价款为 478,086.73 元，与非流动资产处置相关价款为 50,849,346.85 元）。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恒利达持有待售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444,974,771.85 元，相关持有待售处置组的账面余额为 740,732,790.07 元，需计提 295,758,018.22 元减值准备。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处置恒利达持有待售资产的公允价值为 444,974,771.85 元。相关持有待售处置组的账面余额为 735,830,836.66 元，需计提 290,856,064.81 元减值准备。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退出工作，相关持有待售处置组的账面价值为零。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170,566,779.89	173,827,945.21
待抵扣进项税	14,584,997.16	13,722,388.80
预缴税款	2,006.43	2,129.88
待摊费用	103,639.80	47,778.50
预付中介机构费用	636,792.46	
其他		170,032.37
合计	185,894,215.74	187,770,274.76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回租保证金	3,500,000.00		3,500,000.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476,125.91		476,125.91				
合计	3,023,874.09		3,023,874.09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10,856,675.93			1,002,079.04							11,858,754.97
天津嘉和昊成物流有限公司	33,731,432.38			-50,474.87							33,680,957.51
南昌苏吴健康产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企业）	265,597,464.28			41,635.99							265,639,100.27
杭州凌健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	85,001,593.20			215.86							85,001,809.06
达透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20,820.26							29,779,179.74
小计	395,187,165.79	30,000,000.00		772,635.76							425,959,801.55
合计	395,187,165.79	30,000,000.00		772,635.76							425,959,801.55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美亚股份有限公司	7,886,833.04	7,763,996.49
广州源古纪科技有限公司	3,891,258.30	4,522,006.17
杭州赛吴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89,770,466.20	89,901,100.25
淄博昭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03,204.37	9,773,977.30

宏越科技（湖州）有限公司	90,000,000.00	
苏州吴越典当有限公司		3,907,562.83
合计	200,351,761.91	115,868,643.04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苏州吴越典当有限公司股权，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70,640.18 元。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苏州吴越典当有限公司股权，累计利得和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70,640.18 元。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084,304.91	35,367,580.12		172,451,88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12,740.97	454,615.55		2,567,356.5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2,112,740.97	454,615.55		2,567,356.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9,197,045.88	35,822,195.67		175,019,241.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2,565,792.90	10,017,790.46		62,583,58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7,468,785.51	1,057,909.59		8,526,695.10
(1) 计提或摊销	6,262,311.45	893,661.70		7,155,973.15
(2)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1,206,474.06	164,247.89		1,370,721.9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0,034,578.41	11,075,700.05		71,110,278.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162,467.47	24,746,495.62		103,908,963.09
2. 期初账面价值	84,518,512.01	25,349,789.66		109,868,301.6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未发现投资性房地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投资性房地产详见本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23,322,633.86	243,753,980.3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23,322,633.86	243,753,980.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1,555,738.11		13,656,910.07	189,449,837.02	112,961,809.91	42,931,269.20	670,555,564.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934.00			9,834,195.39	290,783.03	665,384.59	10,973,297.01
(1) 购置	182,934.00			9,423,872.01	290,783.03	0.00	9,897,589.04
(2) 在建工程转入				410,323.38	0.00	665,384.59	1,075,707.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12,740.97		112,825.00	8,254,745.16	5,383,449.34	130,014.83	15,993,775.30
(1) 处置或报废			112,825.00	8,254,745.16	5,383,449.34	130,014.83	13,881,034.33
(2)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2,112,740.97						2,112,740.97
4. 期末余额	309,625,931.14		13,544,085.07	191,029,287.25	107,869,143.60	43,466,638.96	665,535,086.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6,061,348.71		11,975,660.59	133,701,637.34	96,443,458.94	38,619,478.41	426,801,583.9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07,136.12		739,235.04	9,482,549.08	3,926,321.06	1,030,172.91	29,885,414.21
(1) 计提	14,707,136.12		739,235.04	9,482,549.08	3,926,321.06	1,030,172.91	29,885,414.21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6,474.06		108,312.00	7,877,512.25	5,157,433.49	124,814.24	14,474,546.04
(1) 处置或报废			108,312.00	7,877,512.25	5,157,433.49	124,814.24	13,268,071.98
(2)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1,206,474.06						1,206,474.06
4. 期末余额	159,562,010.77		12,606,583.63	135,306,674.17	95,212,346.51	39,524,837.08	442,212,452.1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0,063,920.37		937,501.44	55,722,613.08	12,656,797.09	3,941,801.88	223,322,633.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65,494,389.40		1,681,249.48	55,748,199.68	16,518,350.97	4,311,790.79	243,753,980.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4,707,657.20
通用设备	6,886.3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固定资产，详见本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927,260.48	6,040,105.01
合计	6,927,260.48	6,040,105.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料药改扩建项目	4,638,282.15		4,638,282.15	4,576,489.70		4,576,489.70
医药新基地建设工程	2,288,978.33		2,288,978.33	1,098,221.15		1,098,221.15

研究院分析 (中控)实验室 和研发库 项目				333,145.17		333,145.17
装修防水改 造工程				32,248.99		32,248.99
合计	6,927,260.48		6,927,260.48	6,040,105.01		6,040,105.0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原料药改扩建项目	39,500,000	4,576,489.70	472,115.83	410,323.38		4,638,282.15						
医药新基地建设工程		1,098,221.15	1,190,757.18			2,288,978.33						
研究院分析(中控)实验室和研发库项目		333,145.17	30,612.13	363,757.30								
装修防水改造工程		32,248.99	1,157,918.12	301,627.29	888,539.82							
合计	39,500,000	6,040,105.01	2,851,403.26	1,075,707.97	888,539.82	6,927,260.4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期末在建工程未用于抵押担保。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29,758.02	3,529,758.0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529,758.02	3,529,758.0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04,598.92	1,804,59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965,194.96	965,194.96
(1) 计提	965,194.96	965,19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769,793.88	2,769,793.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59,964.14	759,964.14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5,159.10	1,725,159.10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605,024.73	59,586,362.39	115,599,285.04	3,304,127.24	239,094,799.40
2. 本期增加金额				425,057.50	425,057.50
(1) 购置				425,057.50	425,057.5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54,615.55				454,615.55
(1) 处置					
(2)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454,615.55				454,615.55
4. 期末余额	60,150,409.18	59,586,362.39	115,599,285.04	3,729,184.74	239,065,241.3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306,776.39	23,680,349.48	35,848,976.86	2,030,596.89	79,866,699.6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7,248.74		7,795,455.15	445,298.35	9,628,002.24
(1) 计提	1,387,248.74		7,795,455.15	445,298.35	9,628,002.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64,247.89				164,247.89
(1) 处置					
(2) 自用转为经营租赁	164,247.89				164,247.89
4. 期末余额	19,529,777.24	23,680,349.48	43,644,432.01	2,475,895.24	89,330,453.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5,906,012.91	12,234,000.00		48,140,012.9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5,906,012.91	12,234,000.00		48,140,012.91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620,631.94		59,720,853.03	1,253,289.50	101,594,774.47

2. 期初账面价值	42,298,248.34		67,516,308.18	1,273,530.35	111,088,086.87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2.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和依据说明

响水恒利达已与江苏响水生态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响水生态化工园区企业退出补偿协议》，厂区范围内的所有实物资产将整体打包出售给兴化市海宝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必须与上述实物资产配套使用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预期不再使用，全额计提减值。

2. 期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详见本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说明。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减少	
呼吸系统中药项目 1		327,383.01				327,383.01		
肌肉松弛项目 2		825,686.22				818,733.75	6,952.47	
肌肉松弛项目 3		1,693,190.14				1,693,190.14		
抗病毒项目		59,769.87				59,769.87		
抗病毒项目 1	286,794.73	2,425,383.08				2,377,804.92	334,372.89	
抗病毒项目 4-1		1,417,507.86				1,417,507.86		
抗病毒项目 4-2		2,833,152.29				2,833,152.29		
抗感染类医药项目 3		2,297,080.81				2,297,080.81		
抗感染类医药项目 4		25,076.81				25,076.81		
抗感染类医药项目 5		136,238.87				136,238.87		
抗肿瘤项目	28,991,932.83	3,670,545.59				420,000.00	32,242,478.42	
抗肿瘤研发项目	42,700,389.64	38,135.63					42,738,525.27	
免疫项目	7,312,275.33	755,001.13				437,583.77	7,629,692.69	
免疫项目 1		1,230,845.02				1,230,845.02		
内分泌系统项目		2,830,188.69					2,830,188.69	
生殖系统项目		6,028.23				6,028.23		
消化系统项目 6		4,716,981.15					4,716,981.15	
心血管项目 2	69,170.25	3,913,212.23				999,616.08	2,982,766.40	
心血管项目 5		3,830,880.06				2,218,532.58	1,612,347.48	
心血管项目 6		15,654.20				15,654.20		
血液系统类		825,946.03				825,158.03	788	
眼科用药		3,095,434.57				3,095,434.57		
医美项目	714,982.58	4,149,670.17				209,177.50	4,655,475.25	
胶原蛋白项目 1		24,904.72				24,904.72		
胶原蛋白项目 2		750,000.00				750,000.00		
胶原蛋白原料项目 1		569,715.48				569,715.48		
阵痛麻醉用药		1,279,578.56				1,266,580.18	12,998.38	
止血类项目	679,716.12	3,473,402.40				2,735,736.56	1,417,381.96	
止血类项目 1		3,129,295.97				1,765,006.75	1,364,289.22	
合计	80,755,261.48	50,345,888.79				28,555,912.00	102,545,238.27	

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维修及防水工程维护费	931,597.42	931,228.15	581,043.94		1,281,781.63
药品再注册费用	2,553,739.30	56,070.00	673,961.40		1,935,847.90
相容性试验	231,918.23		145,283.04		86,635.19
在职教育费用		1,0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云服务		169,811.32	33,018.86		136,792.46
其他	54,000.00		27,000.00		27,000.00
合计	3,771,254.95	2,157,109.47	1,660,307.24		4,268,057.1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33,895.23	320,084.28	6,733,655.96	1,037,234.99
信用减值准备	12,646,534.87	2,433,784.21	11,717,853.68	2,380,724.05
合计	14,780,430.10	2,753,868.49	18,451,509.64	3,417,959.0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522,680.36	5,380,670.09	24,204,103.07	6,051,025.76
固定资产折旧	3,813,435.33	572,015.30		
合计	25,336,115.69	5,952,685.39	24,204,103.07	6,051,025.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3,740,336.19	402,400,382.97
可抵扣亏损	776,477,812.57	400,448,550.34
合计	900,218,148.76	802,848,933.3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	889,646.81	
2023	48,978,772.81	49,668,742.39	
2024	105,079,817.84	106,180,512.70	
2025	128,445,382.01	128,491,538.74	
2026	99,200,067.13	99,200,067.13	
2027	379,283,199.65		
2032	15,490,573.13		
合计	776,477,812.57	384,430,507.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55,462.87		555,462.87	2,542,117.67		2,542,117.67
预付技术受让款	2,354,820.00		2,354,820.00			
预付开发支出	1,467,721.44		1,467,721.44			

受托研发投入	390,039.32		390,039.32		
合计	4,768,043.63		4,768,043.63	2,542,117.67	2,542,117.67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8,420,000.00	30,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334,500,000.00
保证借款	882,723,087.71	750,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抵押、保证	237,5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435,767.83	1,591,258.74
合计	1,370,078,855.54	1,116,091,258.7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本节七、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80,000.00	20,600,000.00
合计	580,000.00	20,6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货款及服务款	233,077,013.45	117,472,879.16
应付工程款	3,681,788.36	11,464,849.16
应付专有技术费	2,818,843.84	2,818,843.84
合计	239,577,645.65	131,756,572.1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2,818,843.84	货款尚未结算
单位 2	700,000.00	货款尚未结算
单位 3	637,570.00	货款尚未结算
单位 4	500,221.80	货款尚未结算
单位 5	397,893.79	货款尚未结算
合计	5,054,529.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1,292,600.89	1,469,119.99
合计	1,292,600.89	1,469,119.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4,799,593.64	15,186,081.41
合计	24,799,593.64	15,186,081.4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355,902.83	155,148,255.01	153,645,846.35	24,858,311.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46.31	9,432,498.34	9,432,284.97	2,659.68
三、辞退福利	298,750.00	1,906,994.87	2,205,744.87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3,657,099.14	166,487,748.22	165,283,876.19	24,860,971.1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354,198.87	137,876,182.83	136,373,775.47	24,856,606.23
二、职工福利费		7,100,072.97	7,100,072.97	
三、社会保险费	1,703.96	4,408,079.22	4,408,077.92	1,705.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70.23	3,838,408.03	3,838,408.04	1,670.22
工伤保险费	33.73	192,878.80	192,877.49	35.04
生育保险费		376,792.39	376,792.39	
四、住房公积金		5,410,636.28	5,410,636.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3,283.71	353,283.7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355,902.83	155,148,255.01	153,645,846.35	24,858,311.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61.94	9,137,093.84	9,136,883.71	2,572.07
2、失业保险费	84.37	295,404.50	295,401.26	87.6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46.31	9,432,498.34	9,432,284.97	2,659.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73,090.99	10,634,177.08

企业所得税	14,156,350.36	15,537,742.32
个人所得税	691,177.75	612,914.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0,499.48	393,224.68
房产税	818,268.85	825,137.18
土地使用税	71,970.46	72,886.25
印花税	413,724.09	79,327.27
教育费附加	406,163.49	179,663.89
地方教育附加	270,775.68	119,775.93
合计	35,742,021.15	28,454,848.76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3,865,257.78	293,603,081.93
合计	123,865,257.78	293,603,08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款	25,573,730.07	18,568,204.20
押金及保证金	79,000,384.34	78,663,197.23
应付暂收款	3,419,738.98	2,899,505.30
股权激励款	14,785,227.47	-
其他	1,086,176.92	1,069,035.35
拆迁补偿款		141,553,793.00
预收资产处置款		50,849,346.85
合计	123,865,257.78	293,603,081.9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 1	3,025,457.11	押金及保证金
单位 2	3,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单位 3	2,491,402.27	押金及保证金
单位 4	1,84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单位 5	1,81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计	12,166,859.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00,000.00	61,9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60,487.14	1,098,582.9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5,601.45	96,080.56
合计	32,606,088.59	63,094,663.46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153,775.10	1,898,449.71
合计	2,153,775.10	1,898,449.7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质押抵押借款	143,000,000.00	151,000,000.00
保证借款	54,000,000.00	77,900,000.00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296,309.78	340,7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2,045,601.45	61,996,080.56
合计	165,250,708.33	167,244,669.44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付款总额		651,944.2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7,995.38
合计		563,948.86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8,062,790.36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4,271,245.63	
合计	53,791,544.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固定资产弃置费	4,529,508.45	300,000.00	计提恒利达公司危废、污泥处置费用
合计	4,529,508.45	300,000.00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209,770.40	717,300.00	2,621,166.77	5,305,903.63	资产类的政府补助需要递延
合计	7,209,770.40	717,300.00	2,621,166.77	5,305,903.6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环保污染防治	45,396.26			27,237.72		18,158.54	资产相关
财政收入(重大项目)2015 年扶持资金尾款	559,493.76			129,113.88		430,379.88	资产相关
2020 年度第十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	351,782.22			49,663.32		302,118.90	资产相关
“独角兽”培育企业 2020 年度研发后补助等区政策性补助	837,121.24			118,181.76		718,939.48	资产相关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960,000.00					960,000.00	资产相关
2020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转型专项资金	459,078.92			102,001.44		357,077.48	资产相关
2021 年省级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	955,056.18			134,831.50		820,224.68	资产相关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十六批科技发展计划(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政策性资助)项目及经费		125,200.00		4,552.72		120,647.28	资产相关
苏州市 2022 年度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区级承担部分经费		292,100.00		5,409.26		286,690.74	资产相关
产业升级技改专项扶持资金	492,500.38			492,500.38			资产相关
六药厂搬迁补偿	1,223,274.79		1,223,274.79				资产相关
2015 年度苏州市工业经济升级版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吴中区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59,000.00			129,000.00		430,000.00	资产相关
2013 年底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333,333.36			39,999.96		293,333.4	资产相关
2011 年度吴中区第三批科技发展计划(工业结转项目)及科技经费	303,333.29			35,000.04		268,333.25	资产相关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	130,400.00			130,400.00			资产相关

(技术转移体系建设) 项目经费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十六批科技发展计划 (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政策性资助) 项目及经费		300,000.00				30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7,209,770.40	717,300.00	1,223,274.79	1,397,891.98		5,305,903.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12,388,832.00						712,388,832.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81,337,341.44		11,290,123.79	1,370,047,217.65
其他资本公积	21,820,463.69	12,614,581.88		34,435,045.57
合计	1,403,157,805.13	12,614,581.88	11,290,123.79	1,404,482,263.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系公司使用库存股进行股权激励，各激励对象缴存的认购款和转销库存股金额的差额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股权激励等待期计提的相关成本费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0,042,190.58	14,785,227.47	39,709,751.26	15,117,666.79
合计	40,042,190.58	14,785,227.47	39,709,751.26	15,117,666.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公司以回购的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向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减少库存股 39,709,751.26 元。2、本期确认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 14,785,227.47 元。详见本节十三、股份支付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7,094.45	-1,371,904.21		70,640.18		-1,442,544.39		174,550.0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17,094.45	-1,371,904.21		70,640.18		-1,442,544.39		174,550.06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17,094.45	-1,371,904.21		70,640.18		-1,442,544.39		174,550.06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合计	118,306,693.75			118,306,693.7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40,414,788.95	-335,359,552.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5,912.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40,414,788.95	-335,273,640.0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197,270.30	22,716,282.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70,640.18	
其他转入		27,857,431.19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6,541,419.07	-340,414,788.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12,341,618.18	1,438,627,922.43	1,760,802,405.56	1,247,164,572.30
其他业务	13,891,218.03	7,943,379.54	14,648,304.55	16,370,835.92
合计	2,026,232,836.21	1,446,571,301.97	1,775,450,710.11	1,263,535,408.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02,623.283621		177,545.07101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960.670321		1,464.83045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0.97	/	0.83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389.121803		1,464.830455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571.548518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960.670321		1,464.830455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00,662.6133		176,080.240556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本节五、38。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产品销售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3,559,170.40	13,559,170.40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012,673,665.81		2,012,673,665.81
合 计	2,012,673,665.81	13,559,170.40	2,026,232,836.21

2. 本年度作为出租人相关损益情况列示如下：

经营租赁：	11,231,679.92
租赁收入	11,231,679.92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3. 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药品行业	1,421,055,493.52	873,334,966.57	1,291,415,241.16	797,493,980.30
贸易行业	585,570,639.48	559,808,848.32	469,387,164.40	449,670,592.00
医美生科行业	272,469.70	141,242.18		
其他	5,443,015.48	5,342,865.36		
合 计	2,012,341,618.18	1,438,627,922.43	1,760,802,405.56	1,247,164,572.3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93,929.25	3,839,855.29
教育费附加	2,419,901.17	2,044,058.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14,435.14	1,362,705.90
房产税	3,199,193.22	3,459,253.43
土地使用税	288,264.16	420,945.50
车船使用税	27,261.36	28,121.36

印花税	1,196,939.56	862,632.19
环境保护税	1,383.84	598.49
合计	14,341,307.70	12,018,171.02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节“六、税项”之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传推广咨询费	380,762,107.62	335,148,605.57
职工薪酬	44,277,221.88	49,799,928.49
业务招待费	8,618,997.28	8,349,841.98
差旅费	4,480,993.20	6,432,595.41
会务费	1,480,226.34	3,187,826.48
其他	8,688,935.95	11,587,590.82
合计	448,308,482.27	414,506,388.7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874,624.13	61,293,348.22
办公费	13,289,282.95	13,319,708.02
业务招待费	4,986,335.04	4,166,972.61
中介机构费用及咨询费	4,704,038.82	4,807,590.82
差旅费	795,205.14	1,179,167.43
租赁费	407,986.27	484,072.95
商品报损	725,758.37	3,337,952.55
股权激励	12,614,581.88	
折旧与摊销	18,969,832.04	14,042,270.46
其他	2,245,595.07	2,277,123.62
合计	116,613,239.71	104,908,206.68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研发费	9,398,393.27	7,086,114.93
临床研发费		2,537,043.02
折旧与摊销	1,069,364.11	1,671,752.09
直接人工	14,132,213.68	6,375,702.52
直接投入	3,579,807.21	2,955,208.54
其他相关费用	376,133.73	466,226.97
合计	28,555,912.00	21,092,048.07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74,599,828.46	64,564,895.15
减：利息收入	4,636,076.37	1,854,693.26
减：汇兑收益	-147,791.93	-12,151.63
手续费及其他	1,177,758.75	470,127.94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82,041.23	109,070.29
合计	71,371,344.00	63,301,551.75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365,317.10	17,729,541.55
增值税减免	85,026.12	56,180.49
个税手续费返还	68,222.71	109,121.76
债务重组利得		927,520.64
合计	12,518,565.93	18,822,364.44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环保污染防治	27,237.72	27,237.72
财政收入(重大项目)2015 年扶持资金尾款	129,113.88	129,113.88
2020 年度第十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	49,663.32	49,663.32
“独角兽”培育企业 2020 年度研发后补助等区政策性补助	118,181.76	118,181.79
技术改造-保障防疫物资生	102,001.44	180,921.08
2021 年省级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	134,831.50	44,943.82
产业升级技改专项扶持资金	492,500.38	984,999.96
2015 年度苏州市工业经济升级版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吴中区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29,000.00	129,000.00
2013 年底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39,999.96	39,999.97
2011 年度吴中区第三批科技发展计划(工业结转项目)及科技经费	35,000.04	35,000.03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技术转移体系建设)项目经费	130,400.00	
省重点工业技术改造专项引导资金		562,916.29
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政策资助	4,552.72	

2022 年度生物医药产业科技政策资助	5,409.26	
与收益相关:		
零星补助		9,564.55
吴中开发区财政企业引才奖励		40,000.00
2021 年度苏州市危化品企业本质安全水平提升改造奖补		900,000.00
2021 年第一批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98,000.00
2020 年制药企业“两票制”改革专项扶持资金		2,208,900.00
2020 年度自主品牌大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专项奖补资金		7,190,000.00
2020 年吴中区科技专项资金		204,700.00
2020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政策性奖励		150,000.00
2021 年第一批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05,720.00
苏州协同创新制造装备		207,480.00
吴开工委(2021)10 号 2021 年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900,000.00
2021 年 25 号市级先进制造业基地(生物医药项目)等		200,000.00
2021 年省级军民融合发展引导资金		500,000.00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十八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金融专项)项目经费		235,300.00
2020 年度重点产业紧缺人才奖励		35,000.00
2021 年第二批科技专项资金		969,600.00
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		82,000.00
吴委发(2021)4 号吴中区财政高质量发展表彰奖励		1,000,000.00
吴中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及加快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业提升专项扶持资金(第二批)		30,000.00
吴开工委(2021)10 号 2021 年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稳岗补贴	83,709.12	61,299.14
2021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5,225.00	
2021 年度促进吴中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业提升发展暨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及加快吴中区生物医药产业提升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	530,000.00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三十九批科技发展计划(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经费	415,500.00	
2021 年重点企业稳岗奖励资金	41,363.00	
2021 年度促进吴中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2020 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综合型应用服务平台)-产业集群应用服	138,120.00	

务平台项目		
苏州市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	1,750,000.00	
2021 年度科技贷款贴息政策奖励项目	235,300.00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金融专项）项目经费	170,200.00	
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 2022 年度经费	7,500.00	
“苏州市自主品牌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 2021 年度奖补资金	5,081,200.00	
苏州市吴中区 2022 年第二批一次性扩岗补助	10,500.00	
2021 年引进高端外国专家奖励	30,000.00	
吴中区 2021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申领文号吴财企（2021）62 号	2,225.00	
疫情期间员工培训补贴	7,5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4,500.00	
苏州市 2022 年度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 区级承担部分经费	700,000.00	
2022 年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创新能力建设计划）	26,000.00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十一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服务体系 建设）项目及经费	185,3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吴中区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 资金及进一步支持外贸企业稳定发展（第一批）专项 资金的通知	300,000.00	
新余经开区 2022 年扶持企业发展金	1,127,783.00	
吴中就管代发补贴	35,500.00	
合计	12,365,317.10	17,729,541.5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72,635.76	9,163,834.28
理财产品收益	11,321,848.39	9,094,965.74
合计	12,094,484.15	18,258,800.02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232,504.0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56,497.55	-1,384,275.0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8,682.74	208,495.13
合计	1,147,814.81	5,056,724.10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25,651.66	-6,733,655.96
十三、持有待售资产减值损失		4,901,953.41
合计	-1,525,651.66	-1,831,702.55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7,108.51	100,113,953.68
合计	157,108.51	100,113,953.6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23,274.79	6,339,121.34	1,223,274.79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42,710.42	58,968.32	42,710.42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037,735.85	
其他	18,408.67	512,930.42	18,408.67
合计	1,284,393.88	7,948,755.93	1,284,393.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六药拆迁补偿	1,223,274.79	6,339,121.34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11,857.26	1,240,040.09	1,111,857.26
停工损失		3,686,136.07	
赞助支出	6,310.59		6,310.59
罚款支出		800.00	
税收滞纳金	228,578.32	165,458.33	228,578.32
其他	204,859.83	121,617.75	412,779.01
合计	1,551,606.00	5,214,052.24	1,759,525.18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61,089.69	19,545,608.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5,750.18	-942,809.01
合计	2,826,839.87	18,602,799.7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5,403,641.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850,910.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38,599.9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9,299.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17,985.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66,949.8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612,056.85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4,866,684.57
其他	910,643.27
所得税费用	2,826,839.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押金保证金	8,006,317.13	8,579,189.9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4,853,469.81
往来款		15,760,638.84
政府补助	11,684,725.12	16,482,451.02
利息收入	984,730.88	1,854,693.26
其他	103,454.29	2,926,624.60
合计	20,779,227.42	70,457,067.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453,737,325.36	385,748,379.23
往来款		54,116,229.23
押金保证金	9,582,322.96	16,410,710.33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1,527,686.64
手续费	1,177,758.75	110,830.65
其他	1,515,354.77	4,187,643.16
合计	466,012,761.84	462,101,479.2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迁补偿款	196,500,000.00	127,034,345.93
理财产品赎回	173,336,760.04	
合计	369,836,760.04	127,034,345.93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7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40,264,913.45	10,000,000.00
售后回租融资	66,500,000.00	
员工认购库存股	28,603,627.47	
合计	135,368,540.92	10,0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50,521,534.70	35,600,000.00
租赁及押金	20,538,315.97	884,031.51
拟融资中介费用	636,792.46	
合计	171,696,643.13	36,484,031.5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8,230,481.69	20,640,979.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5,651.66	-5,056,724.10
信用减值损失	-1,147,814.81	1,831,702.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147,725.66	43,152,067.57
使用权资产摊销	965,194.96	1,005,957.12
无形资产摊销	10,521,663.94	5,593,815.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60,307.24	1,605,671.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108.51	-100,113,953.6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4,829,661.62	64,673,965.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94,484.15	-18,258,80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090.55	-625,455.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340.37	-317,353.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09,657.18	24,775,257.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239,854.98	395,785,016.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6,003,462.85	12,951,521.02
其他	12,614,58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73,913.03	447,643,667.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22,877,984.78	1,090,679,049.8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90,679,049.87	645,610,500.2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2,198,934.91	445,068,549.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22,877,984.78	1,090,679,049.87
其中: 库存现金	107,228.68	60,903.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22,752,957.65	1,090,602,059.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798.45	16,086.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2,877,984.78	1,090,679,049.8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090,679,049.87 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130,943,963.32 元, 差额 40,264,913.45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大额质押定期存款 35,600,000.00 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000,021.98 元, 信用证保证金 1,664,891.47 元。

2022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1,322,877,984.78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1,477,050,864.97 元, 差额 154,172,880.19 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质押定期存款 152,651,345.49 元, 信用证保证金 1,521,534.7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54,172,880.19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114,689,279.6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40,620,631.94	抵押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103,908,963.09	抵押借款
合计	413,391,754.88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976.20	6.9646	6798.8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稳岗补贴	83,709.12	其他收益	83,709.12
2021年第二批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35,225.00	其他收益	35,225.00
2021年度促进吴中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机器人与智能制造产业提升发展暨推进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及加快吴中区生物医药产业提升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	530,000.00	其他收益	530,000.00
苏州市2021年度第三十九批科技发展计划（企业研究开发费用奖励）经费	415,500.00	其他收益	415,500.00
2021年重点企业稳岗奖励资金	41,363.00	其他收益	41,363.00
2021年度促进吴中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20年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工业互联网	138,120.00	其他收益	138,120.00

标识解析二级节点（综合型应用服务平台）-产业集群应用服务平台项目			
苏州市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	1,750,000.00	其他收益	1,750,000.00
2021 年度科技贷款贴息政策奖励项目	235,300.00	其他收益	235,300.00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金融专项）项目经费	170,200.00	其他收益	170,200.00
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 2022 年度经费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苏州市自主品牌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 2021 年度奖补资金	5,081,200.00	其他收益	5,081,200.00
苏州市吴中区 2022 年第二批一次性扩岗补助	10,5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
2021 年引进高端外国专家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吴中区 2021 年第二批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申领文号吴财企（2021）62 号	2,225.00	其他收益	2,225.00
疫情期间员工培训补贴	7,500.00	其他收益	7,500.00
一次性留工培训补贴	4,500.00	其他收益	4,500.00
苏州市 2022 年度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区级承担部分经费	70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0
2022 年省科技计划专项资金（创新能力建设计划）	26,000.00	其他收益	26,000.00
苏州市 2022 年度第十一批科技发展计划（科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及经费	185,300.00	其他收益	185,300.00
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吴中区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及进一步支持外贸企业稳定发展（第一批）专项资金的通知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新余经开区 2022 年扶持企业发展金	1,127,783.00	其他收益	1,127,783.00
吴中就管代发补贴	35,500.00	其他收益	35,500.00
2018 年度环保污染防治	120,300.00	递延收益	27,237.72
财政收入（重大项目）2015 年扶持资金尾款	850,000.00	递延收益	129,113.88
2020 年度第十四批科技发展计划（生物医药产业科技创新政策性资助	418,000.00	递延收益	49,663.32
“独角兽”培育企业 2020 年度研发后补助等区政策性补助	975,000.00	递延收益	118,181.76
技术改造-保障防疫物资生	640,000.00	递延收益	102,001.44
2021 年省级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134,831.50
生物医药产业创新政策资助	425,200.00	递延收益	4,552.72
2022 年度生物医药产业科技政策资助	292,100.00	递延收益	5,409.26
产业升级技改专项扶持资金	9,850,000.00	递延收益	492,500.38
2015 年度苏州市工业经济升级版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关于下达 2015 年（第一批）吴中区工业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290,000.00	递延收益	129,000.00
2013 年底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经费	400,000.00	递延收益	39,999.96
2011 年度吴中区第三批科技发展计划（工业结转项目）及科技经费	350,000.00	递延收益	35,000.04
苏州市 2021 年度第二十三批科技发展计划（技术转移体系建设）项目经费	130,400.00	递延收益	130,400.00
六药厂搬迁补偿	91,195,292.65	营业外收入	1,223,274.79
合计	118,903,717.77		13,588,591.8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东吴南路2号	医药产业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	医药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吴中医药营销有限公司	新余市	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世纪大道18号健康产业园2栋301、302	医药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海利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	进出口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苏药医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经济开发区(鼓楼区马家街26号)	医药研发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东方大道988号1幢304室	医药产业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中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北路68号1幢506室	物业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盐城市	江苏响水生态化工园区内(大湾村七组)	化工品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吴贸易发展(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古荡街道西溪新座6幢2号门611、612室	贸易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	进出口及大宗商品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泽润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东吴南路2号3幢201室	医药研发	70.00		投资设立
成都尚礼汇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双流区生物城中路二段18号)	医美生科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郭巷街道东方大道988号1幢302室	医美生科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美学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BEVERLYHOUSE	医美生科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吴中医药健康科技有限 公司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 988 号 1 幢	医美生科	100.00		投资设立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本期不存在对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情况。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泽润新药	30.00	193,274.90		3,448,249.50
尚礼汇美	40.00	-2,226,486.29		16,432,640.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泽润新药	15,372,116.44	32,214,519.36	47,586,635.80	35,792,470.80	300,000.00	36,092,470.80	17,192,656.53	29,136,858.82	46,329,515.35	35,349,200.00	130,400.00	35,479,600.00
尚礼汇美	18,953,872.08	28,685,090.20	47,638,962.28	1,176,690.56	5,380,670.09	6,557,360.65	27,777,525.59	26,564,700.02	54,342,225.61	1,546,538.45	6,147,869.80	7,694,408.25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泽润新药		644,249.65	644,249.65	596,861.72		-2,448,100.04	-2,448,100.04	-5,104,626.51
尚礼汇美		-5,566,215.73	-5,566,215.73	-3,656,186.59		-3,352,182.64	-3,352,182.64	-1,926,529.13

其他说明:

上表尚礼汇美相关数据已根据购买日公允价值进行调整。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天津嘉和昊成物流有限公司	33,680,957.51	33,731,432.38
杭州凌健医疗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85,001,809.06	85,001,593.20
南昌苏吴健康产业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65,639,100.27	265,597,464.28
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	11,858,754.97	10,856,675.93
达透医疗器械(深圳)有限公司	29,779,179.74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5,959,801.55	395,187,165.7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72,635.76	9,163,834.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72,635.76	9,163,834.2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内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各所属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外币项目	2022.12.31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798.84			6,798.84
合计	6,798.84			6,798.84

(续)

外币项目	2022. 1. 1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55,969.59			55,969.59
合计	55,969.59			55,969.59

对于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其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列示如下：

币种	升值	贬值
美元	-679.88	679.88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基本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市场状况及时作出调整，未来利率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和理财产品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理财产品等金融工具等。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949,257.08	200,949,257.08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8,368,481.50	8,368,481.5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9,317,738.58	209,317,738.58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由于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单位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此外，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年初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因此属于可用账面成本加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变动份额作为公允价值最佳估计的“有限情况”，因此年末以账面成本加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变动份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苏州吴中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东方大道988号	投资、国内贸易	3,300.00	17.24	17.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吴中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17.24%的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钱群英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嘉和昊成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间接持有其 30.00%股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苏州隆越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苏州吴中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633.03	39,633.03
苏州隆越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5,132.10
苏州隆兴置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2,146.80	92,146.8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吴中控股	5,000,000.00	2022/7/8	2023/1/7	否
吴中控股	30,000,000.00	2022/7/7	2023/1/6	否
吴中控股	30,000,000.00	2022/8/19	2023/8/19	否
吴中控股	36,000,000.00	2022/9/16	2023/3/15	否
吴中控股	40,000,000.00	2022/11/30	2023/11/25	否
吴中控股	45,000,000.00	2022/6/17	2023/6/17	否
吴中控股/本公司	35,500,000.00	2022/7/14	2023/7/14	否
吴中控股/本公司	33,000,000.00	2022/10/14	2023/10/12	否
吴中控股/本公司	30,000,000.00	2022/12/8	2023/12/6	否
吴中控股/本公司	24,000,000.00	2022/12/8	2023/12/6	否
吴中控股/本公司	20,000,000.00	2022/1/14	2023/1/1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83.66	963.88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天津嘉和昊成物流有限公司	4,012,200.00	4,012,200.00	4,012,200.00	4,012,200.00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764,303.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1)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于2022年1月5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2022年3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370.50万股已于2022年3月14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过户价格为3.68元/股。根据《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2022年3月14日）起计算，解锁比例分别为40%、30%、30%，锁定期满后依据2022年-2024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分期解锁分配至持有人。

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江苏吴中”）分别于2022年10月28日及2022年11月14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和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中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4名因离职，已不再具备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将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处理。

(2) 首次授予部分

公司于2021年12月16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第十届监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讯表决），于2022年1月5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苏吴中医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同意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330.40万股，授予人数：109名，授予价格：3.68元/股，授予日：2022年2月16日。截至2022年2月24日，公司共计收到109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2,158,720.00元。本次股权激励使用库存股，公司注册资本并未发生变化。上述出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22]第0474号验资报告。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	40%

	交易日当日止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3) 预留授予部分

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讯表决），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授予数量：80.5303 万股，授予人数：17 名，授予价格：3.49 元/股，授予日：2022 年 10 月 31 日。截至 2022 年 11 月 4 日，公司共计收到 17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 2,810,507.47 元。本次股权激励使用库存股，公司注册资本并未发生变化。上述出资业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 318011 号验资报告。

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扣除授予价格测算得出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2,614,581.8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614,581.88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重要承诺事项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084号)核准,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5,380,000股新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实际发行数量为41,046,070股,发行对象为6名,发行价格为12.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513,896,796.40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519,544.24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2,377,252.1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9月29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

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国家一类生物抗癌新药重组人血管内皮抑素注射液研发项目	3,493.63	4,515.88
原料药(河东)、制剂(河西)调整改建项目	4,600.00	4,649.68
原料药二期项目	2,867.45	2,627.71
药品自动化立体仓库项目	812.23	874.70
医药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900.00	6,981.05
医药研发中心项目	10,600.00	11,100.62
补充医药业务营运资金	8,848.05	8,890.70
抗肿瘤1类新药YS001的研发项目	3,500.00	2,353.76
西洛他唑等上市化学仿制药的一致性评价项目	1,534.00	781.36
利奈唑胺与沃诺拉赞的仿制项目	1,480.37	580.1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602.00	5,602.00
小计	50,237.73	48,957.57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担保物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东方大道988号房产土地/东吴南路2号房产土地 [注]	203,355,355.58 /43,541,285.53	7,000,000.00	2023/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3/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7,000,000.00	2024/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4/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9,000,000.00	2025/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5/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9,000,000.00	2026/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6/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1,000,000.00	2027/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7/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7,000,000.00	2028/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8/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7,000,000.00	2029/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29/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7,000,000.00	2030/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30/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7,000,000.00	2031/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31/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5,000,000.00	2032/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32/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5,000,000.00	2033/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33/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5,000,000.00	2034/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000,000.00	2034/10/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15,000,000.00	2035/4/1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40,000,000.00	2023/11/25	
吴中医药	工行吴中支行			35,500,000.00	2023/6/17	
吴中医药	工行吴中支行			33,000,000.00	2023/7/14	
吴中医药	工行吴中支行			30,000,000.00	2023/10/12	
吴中医药	工行吴中支行			24,000,000.00	2023/12/6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45,000,000.00	2023/4/2	
江苏吴中	工行吴中支行			5,000,000.00	2023/11/10	
吴中医药	浦发银	六丰路	12,171,500.62	45,000,000.00	2023/9/27	

	行吴中支行	房产土地				
江苏吴中	浦发银行吴中支行	龙西路房产土地	150,732.96	30,000,000.00	2023/8/19	

[注] 吴中医药工行借款由吴中股份房产抵押担保获得。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5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5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药品行业、医疗美容行业、化工行业、投资行业和总部资产及其他行业。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主营业务为基础确定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医药	总部资产及其他行业	医美生科	投资	化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42,454.39	59,589.01	571.55		20.35	12.02	202,623.28
营业成本	87,412.24	56,704.23	548.41			7.75	144,657.13
营业利润	2,503.31	-8,749.09	-921.24	-243.25	-139.09	-35.72	-7,513.64
资产总额	305,822.37	381,405.10	14,506.57	67,090.80	9,689.52	387,541.18	390,973.18
负债总额	182,447.95	231,429.38	696.63	37,631.65	996.14	244,586.00	208,615.7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284,585.97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资产负债表日后将收到的经营租赁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间	金额
第 1 年	12,164,861.67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以内	
信用期外至 1 年	12,871.65
1 年以内小计	12,871.6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738,882.4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76,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27,754.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4,882.43	99.33	1,914,882.43	100	0	1,914,882.43	95.67	1,914,882.43	1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71.65	0.67	643.58	5	12,228.07	86,605.50	4.33	4,330.28	5	82,275.22
其中：										
合计	1,927,754.08	/	1,915,526.01	/	12,228.07	2,001,487.93	/	1,919,212.71	/	82,275.2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苏州汇德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14,882.43	1,914,882.43	100	回收可能性极小
合计	1,914,882.43	1,914,882.43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871.65	643.58	5
合计	12,871.65	643.58	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19,212.71		3,686.70			1,915,526.01
合计	1,919,212.71		3,686.70			1,915,526.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汇德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14,882.43	99.33	1,914,882.43
苏州益居节能设备有限公司	6,972.43	0.36	348.62
吴中区郭巷威图仕酒业商行	5,799.04	0.30	289.95
夏正祥	100.18	0.01	5.01
合计	1,927,754.08	100.00	1,915,526.01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927,754.08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比例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915,526.01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35,526,981.23	1,662,966,308.20
合计	1,835,526,981.23	1,662,966,308.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信用期至 1 年以内	1,187,607,743.48
1 年以内小计	1,187,607,743.48
1 至 2 年	562,627,090.77
2 至 3 年	11,875,004.00
3 至 4 年	73,427,272.59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824,838.21
合计	1,836,361,949.0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往来款	1,835,334,518.70	1,662,250,498.36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1,027,430.35	1,526,962.13
押金及保证金		4,800.00
代收代付		53,920.14
合计	1,836,361,949.05	1,663,836,180.6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45,034.22		824,838.21	869,872.4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4,904.61			-34,904.6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0,129.61		824,838.21	834,967.8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869,872.43		34,904.61			834,967.82
合计	869,872.43		34,904.61			834,967.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1名	资金往来款	1,381,146,034.90	2年以内	75.21	
第2名	资金往来款	400,808,838.26	4年以内	21.83	
第3名	资金往来款	47,093,590.42	1年以内	2.57	
第4名	资金往来款	6,286,055.12	1年以内	0.34	
第5名	其他应收及暂付款	67,518.61	5年以上		67,518.61
合计	/	1,835,402,037.31	/	99.95	67,518.6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96,007,030.98	811,264,480.35	1,384,742,550.63	1,766,007,030.98	811,264,480.35	954,742,550.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196,007,030.98	811,264,480.35	1,384,742,550.63	1,766,007,030.98	811,264,480.35	954,742,550.6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吴贸易发展（杭州）有限公司	29,258,457.54			29,258,457.54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409,080,000.00	340,000,000.00		749,080,000.00		
江苏吴中进出口有限公司	95,594,987.49			95,594,987.49		
江苏吴中医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响水恒利达科技化工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900,000,000.00		811,264,480.35
苏州泽润新药研发有限公司	12,073,585.95			12,073,585.95		
成都尚礼汇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苏吴中美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9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766,007,030.98	430,000,000.00		2,196,007,030.98		811,264,480.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0,880,457.45	14,462,166.54	10,663,510.55	14,462,166.54
合计	10,880,457.45	14,462,166.54	10,663,510.55	14,462,166.54

营业收入及成本（分行业）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房租	10,880,457.45	14,462,166.54	10,663,510.55	14,462,166.5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本节五、38。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2 年度营业收入按收入确认时间列示如下：

项 目	产品销售	其它	合计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10,880,457.45	10,880,457.45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合 计		10,880,457.45	10,880,457.45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7,108.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588,591.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321,848.39	理财投资收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50,474.87	

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2,340,524.8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486.9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6,248.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79,340.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4,976.69	
合计	20,319,042.7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5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9	-0.13	-0.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钱群山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